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07

2019 年 02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马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宇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玉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导热材料及器件等，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等领域。下游产业的发展为电磁屏蔽及导热器件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近年，我国电磁屏蔽及导热领域的生产企业数量迅速增加，但绝大多数企业品种少，同质性强，技术含量不高，未形成产品的系列化和产业化，多在价格上开展激烈竞争，利润空间日益缩小，产品质量难以保证。公司凭借优秀的技术研发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设计研发、功能测试、产品认证、产品生产和销售、客户服务等一体化应用解决方案服务，成为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导热材料及器件行业的优秀企业。但是，未来若竞争对手通过技术创新、业务模式创新等方式不断提高竞争力，公司将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必须不断提高产品质量、价格竞争力、供货能力、技术创新能力等方面才能有效满足客户的需求。

二、技术更新与产品开发风险

电磁屏蔽及导热器件应用在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国防军工等众多下游行业，而随着信息技术的日新月异，下游行业应用领域越来越广、产品更新

换代越来越快、产品个性化越来越强，因此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导热材料及器件生产企业必须及时跟进下游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并根据下游用户的需求，对其所应用的产品进行全方位的分析，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电磁屏蔽及导热应用解决方案，以优化的设计、适宜的材料选型和性价比来满足客户的全方位需求。此外，随着新材料的不断研发，越来越多类型的材料种类在电磁屏蔽及导热器件上得到推广应用。面对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技术等方面的发展变化，公司可能会丧失已有的产品及技术优势，面临技术更新与产品开发的风险。

三、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34,088.50万元、40,249.29万元和54,213.14万元，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37.97%、27.74%和28.94%，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86次、2.79次和2.67次。公司应收账款虽然金额较大，但账龄较短，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99.66%。

公司应收账款客户均是与公司形成良好合作关系的企业，财务状况良好且商业信用程度高，具有较强的支付能力，且公司报告期内已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但是若客户未来受到行业市场环境变化、技术更新及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经营情况或财务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波动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若未来人民币兑换美元汇率出现急剧大幅的不利波动，则有可能对公司的销售额以及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五、运营成本和费用增加的风险

公司在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随着国内人力资源的逐步紧张等因素，运营成本和费用不断的增加，劳动力成本上升是大势所趋，这也成为国内企业共同面临的问题。工人工资的不断提高，有利于企业的长远发展和社会稳定，也是企业社会责任的体现。近年来，公司不断提高工人薪酬待遇以吸引更多技术工人，如果国内劳动力成本上升的趋势持续，公司不能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子公司业绩承诺的风险

公司2018年以现金方式收购了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为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全体交易对方承诺：博纬通信在2018年、2019年、2020年度经审计的合并

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2800 万元、4300 万元。上述盈利预测承诺是基于行业发展前景及标的公司近年来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所做出的预测承诺，如果标的公司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的经营情况未达预期，可能导致业绩承诺无法实现，进而影响上市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

七、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在并购过程中形成较大商誉，若被并购公司在市场拓展、内部管理等方面受不利因素影响，将会导致盈利不及预期，继而面临潜在的商誉减值风险，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对此，公司积极加强公司并购后资源整合与文化融合，以形成协同效应，努力实现预期盈利目标，最大限度地降低商誉，如果投资并购的子公司业绩未达预期，将可能形成商誉减值，从而影响公司当期损益。公司通过跟踪关注并购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趋势，通过业务、管理等方面的协同共进加强内部子公司管理，强化投后管理管控，整合资源积极发挥持续竞争力，保障并购子公司稳健发展，将商誉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程度及风险逐步降低。公司将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提升经营业绩，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40,196,000 股，扣除拟回购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而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后的公司总股本 204,17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飞荣达、深圳飞荣达	指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马飞
高特佳汇富	指	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飞驰投资	指	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昆山飞荣达	指	全资子公司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飞荣达	指	全资子公司天津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飞荣达	指	全资子公司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香港飞荣达	指	全资子公司飞荣达（香港）有限公司
苏州格优	指	控股子公司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迪	指	参股子公司昆山市中迪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博纬通信或广东博纬通信	指	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润星泰或珠海润星泰	指	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
昆山品岱或昆山品岱电子	指	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电磁	指	是物质所表现的电性和磁性的统称，如电磁感应、电磁波、电磁场等。
电磁辐射	指	电场和磁场的交互变化产生电磁波，电磁波向空中发射或泄露形成电磁辐射。
电磁干扰、EMI	指	任何在传导或电磁场伴随着电压、电流的作用而产生会降低某个装置、设备或系统的性能，或可能对生物或物质产生影响之电磁现象。
电磁屏蔽	指	利用具有导电性的材料对电磁波产生衰减或反射的作用。
电磁兼容性、EMC	指	电子设备的一种功能，电子设备在电磁环境中能完成其功能，而又不产生不能容忍的干扰。对于当今的电子产品，其电磁兼容性是指产品既不要产生过大的电磁干扰，影响其他产品或设备的正常运行，又应有一定的承受其他产品或设备的干扰能力或抗扰度。
导热	指	将热量从高温区传到低温区的过程。
基材	指	制成屏蔽/导热器件的基本载体材料。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飞荣达	股票代码	300602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飞荣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FRD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R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飞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北环路猫头山高发工业区高发 8# 厂房一至六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5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南林路飞荣达新材料产业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3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frd.cn		
电子信箱	frdzq@frd.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燕	马蕾
联系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南林路飞荣达新材料产业园 1#9F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南林路飞荣达新材料产业园 1#9F
电话	0755-86083167	0755-86083167
传真	0755-86081689	0755-86081689
电子信箱	frdzq@frd.cn	frdzq@frd.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南林路飞荣达新材料产业园 1#9F 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002 号中核大厦 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黎明、杨辉斌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28 号皇岗商务中心 2106	幸思春、李世平	2017 年 1 月 26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325,762,766.91	1,036,410,325.75	1,036,410,325.75	27.92%	842,977,689.00	842,977,68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2,458,970.58	108,147,838.03	108,147,838.03	50.22%	115,888,461.26	115,888,46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9,865,965.93	105,184,007.79	105,184,007.79	42.48%	112,988,213.25	112,988,21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961,767.55	127,272,621.59	127,272,621.59	-52.10%	78,249,001.03	78,249,001.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1.10	0.57	40.35%	1.55	1.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1.10	0.57	40.35%	1.55	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3%	12.13%	12.13%	3.30%	23.20%	23.20%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元）	1,873,394,816.97	1,450,828,451.85	1,450,828,451.85	29.13%	897,717,142.31	897,717,14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7,578,529.32	960,362,847.10	960,362,847.10	19.49%	554,674,886.09	554,674,886.0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4,238,920.84	307,760,905.97	354,627,358.87	419,135,58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92,572.85	38,052,074.37	50,563,880.13	41,850,44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73,728.41	36,891,556.60	49,829,408.11	40,671,27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65,109.67	-6,320,262.11	5,547,607.21	16,169,312.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95,143.69	-391,150.83	-91,973.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00,383.26	3,646,131.18	3,780,748.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9,225.39	330,798.37	-337,718.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43,606.83	566,558.50	449,776.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597.30	55,389.98	1,032.49	
合计	12,593,004.65	2,963,830.24	2,900,248.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导热材料及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能够为客户提供电磁屏蔽及导热应用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导热材料及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等三大类。

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包括导电塑料器件、导电硅胶、导电布衬垫、金属屏蔽器件、吸波器件和导电胶等；导热材料及器件包括导热界面器件、石墨片、导热石墨膜等；其他电子器件包括单双面胶、保护膜、标识产品、绝缘片、防尘网等。产品线所涉及涵盖的领域广泛，如通讯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智能手机、汽车电子、数据中心及家用电器等。

(二) 公司产品的用途

产品名称	图片	用途	应用领域
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		具有导电功能的改性塑料。产品用于电子元器件中，起着抗电磁波干扰和抗静电的作用。	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和其他领域
		具有导电功能的硅橡胶，既可作为电磁屏蔽材料，也可起着缓冲、密封和防水的作用。	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和其他领域
		是一种起导电屏蔽作用的衬垫，有缓冲、密封、抗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和其他领域	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和其他领域
		适用于有电磁波干扰或静电问题的电子设备，有宽频率的屏蔽性能，具有良好的导电、耐压、耐磨、可塑性和机械性能。	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和其他领域

	镀镍碳纤维		碳纤维经过表面金属化处理，其导电性能大幅度提高，是导电塑料理想的填充物。	军工、航空航天、汽车、电子、机械、化工等行业。
	导电胶		导电胶通常以基体树脂和导电填料即导电粒子为主要组成成分，通过基体树脂的粘接作用把导电粒子结合在一起，形成导电通路，实现被粘材料的导电连接。	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和其他领域
	吸波器件		用于吸收电磁波、杂波抑制、抗电磁干扰，阻燃等级达到UL94V0。	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和其他领域
导热材料及器件	导热界面器件		填充发热元件与散热元件之间的空气间隙，用于降低功率电子器件和散热片之间的热阻，提高导热效率。	网络与通讯设备、电源、工控系统、照明系统、汽车电子、家用电器等
	导热塑料		导热塑料是利用导热填料对高分子基体材料进行均匀填充，以提高其导热性能。主要特点：散热均匀，避免灼热点，减少零件因高温造成的局部变形。	网络与通讯设备、电源、工控系统、照明系统、汽车电子、家用电器等
	石墨片		高导热系数，适应任何表面均匀导热，兼有电磁屏蔽效果，保护敏感电子部件	适用于LED照明，移动设备，LCD、LED电视，笔记本电脑，电源，投影仪，大型通信设备等
	导热石墨膜		高导热系数，适应任何表面均匀导热，兼有电磁屏蔽效果，保护敏感电子部件	适用于LED照明，移动设备，LCD、LED电视，笔记本电脑，电源，投影仪，大型通信设备等
其他电子器件	防尘网		用于电脑，智能手机等电子散热通风口，喇叭口的阻隔，防止外界灰尘进入设备内部。	电脑，智能手机等

标识产品		用于标示产品名称、性能等相关信息。	网络与通讯设备、电脑、手机终端、汽车、家用电器等
保护膜		用于屏幕和部件的防尘、防刮、防爆、防眩等。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PDA、笔记本电脑、LCD/LED、TP、光电模组、仪器仪表、数码相机等
绝缘片		用于隔离带电体，保护人体免受电击或防止低电压/电流带电元器件受高电压/电流元器件的影响。	电脑、手机、通讯机柜、电源等
单双面胶		用于器件之间的连接安装，主要起固定作用。	应用非常广泛，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等领域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有不锈钢、铜、铝等金属材料及硅胶、胶带、泡棉、导电布、塑料、膜与离型材料等非金属材料，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保证价低质优原材料得以长期稳定供应。公司按照标准的评价体系（QPSD）挑选供应商，即品质（Quality）、价格（Price）、服务（Service）、交期（Delivery），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均需通过公司质量管理部门、工程部门、采购部门参与的系统稽核，合格后方可成为公司供应商。在具体的材料采购时，首先是材料的技术水平必须在相关的行业领域处于领先水平，能够最大化满足公司客户的需求。在综合考评品质、交期、服务等方面的前提下，以市场指导价为参考，原则上选取三家以上询价、比价、议价，按照综合成本最低价原则进行采购。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控制程序和采购产品检验控制程序，确保公司采购原材料的高品质和及时性。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制订需求计划；物控部门对需求进行系统分析运算，并整理出《物料需求计划》；采购部门根据《物料需求计划》选择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并与供应商就物料的名称、厂牌型号、单价、数量、合同金额、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技术支持等商务条款和质量、工艺等具体条款形成书面的《采购订货单》。

2.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采用“以销定产”为主，即根据项目销售的订单安排生产。公司生产管理部门对生产进行总体控制和管理，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保证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控制、协调生产过程中各种具体活动和资源，以达到对质量、产量、成本控制等方面的要求，完成生产计划。

公司产品基本采取自行生产的方式，部分生产环节如电镀等委外加工。在外协加工管理上，公司根据订单的需求数量和工期要求，确定委托加工厂家以及具体的技术要求、质量验收要求和工期要求等；同时根据情况需要委派公司员工驻厂监造，确保产品质量符合要求。

3. 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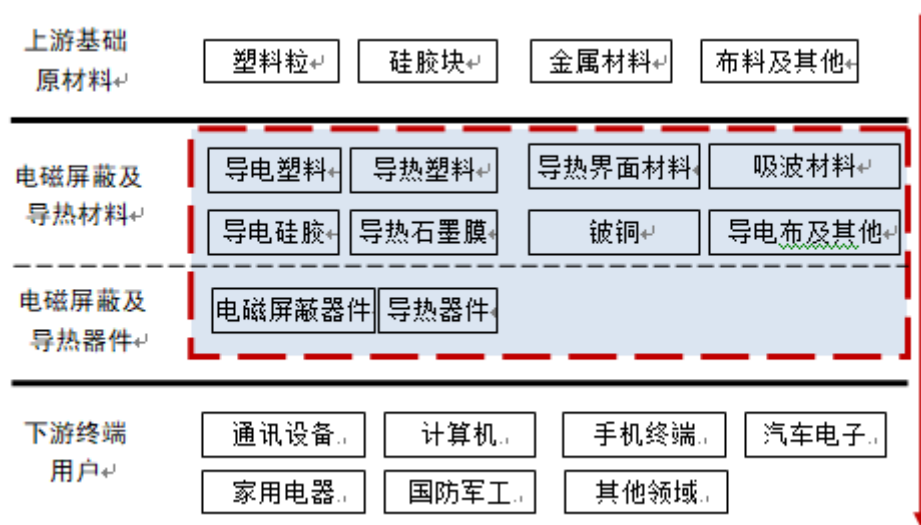
公司采用的销售模式是直销模式，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入了解客户研发，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和应用解决方案。由于公司一直坚持品牌战略，通过多年来的积累和努力，公司产品得到业内广泛的认可。国内客户包括华为、中兴、联想等企业，国外客户包括诺基亚、思科等国际企业。在与国内外高端客户的合作中，公司凭借良好的品牌声誉、较强的研发能力、完整的解决方案、有竞争性的产品成本取得客户的信任，与客户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体系，配备了一批高素质的专业技术支持人员和客户服务人员，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建立了“大客户专案负责制”，向客户提供个性化的直销服务，以产品研发为市场切入点，深度介入客户需求，确保公司能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服务。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地位及周期性特点

公司主要从事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导热材料及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能够为客户提供电磁屏蔽及导热应用解决方案，所处细分行业为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导热材料及器件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该行业归属于“计算机、通讯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行业代码：C3969）；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计算机、通讯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9）。《新材料产业“十二五规划”》将电磁屏蔽材料和高导热材料纳入发展重点，以提高电磁兼容材料产业化水平，满足信息产业需要。公司产品属于多种新材料在电磁屏蔽及导热上的应用，是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公司凭借产品种类丰富、应用领域广泛的合力优势，在国内市场上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属于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导热材料及器件细分行业，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及其他领域。公司在电磁屏蔽及导热产业价值链中所处位置如下图：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随着2018年12月初频谱发放的落地、韩国5G正式商用、12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到并强调我国发展现阶段投资需求潜力仍然巨大，要发挥投资关键作用，加大制造业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加快5G商用步伐，加强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5G将进入新的阶段。2019年全国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指出，网络强国进程扎实推进，其中5G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加快。

5G大规模部署的时机，已经到来。随着5G时代到来，我国通信天线行业即将迎来新的产业发展机会和行业整合机遇，那些与系统主设备商共同研发5G天线、掌握5G天线核心部件的供应商将有望脱颖而出，分享5G网络建设大市场的盛宴。公司在5G天线的产品布局、天线振子等产品将受益。

随着手机产品从4G向5G发展，手机内部电磁信号的屏蔽至关重要，并且在手机内部越来越紧凑的空间内，也将需求更多优质电子屏蔽器件成为趋势。此外，随着5G的到来，手机散热已经成为行业新的热点，尤其是在智能手机电池容量无法大幅度增加的情况下，除了研发降低能耗的方案以外，散热对于智能手机而言的重要性进一步突出。

一方面，在5G时代下通讯行业的快速发展将带来的巨大增量，消费电子国产品牌崛起亦将带来巨大替代空间。

5G的建设将会带来大量的基站建设投入，电磁屏蔽和导热产品在通信领域同样有着广泛应用，信息产业的高速发展促进了通信设备的大量开发和应用，其复杂程度也越来越高，设备间潜在的干扰源无处不在，电磁干扰、电磁辐射对电子设备的危害日益严重。同时，由于通信设备功率不断加大，发热量也在快速上升。因此诸如导热材料和EMI屏蔽材料等提高设备可靠性的产品在通讯领域均有着广泛的应用。随着5G逐步应用，通信行业拥有广阔的市场拓展空间，基站天线与主设备耦合度更强，运营商采购模式由向天线厂家直接购买转向核心主设备厂家打包采购。因此，也促使核心主设备厂家与研发实力较强的天线厂商进行产品联合开发。公司通过收购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完善产业链布局，增强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

高速发展的信息化时代，电子产品不断推陈出新，对其性能要求更高、速度要求更快、结构要求更紧凑，整个电磁屏蔽及导热行业朝着种类越来越丰富、个性化越来越明显发展，从而对电磁屏蔽及导热的要求也越来越高。消费电子领域对电磁屏蔽及导热材料的需求主要是手机、计算机和家用电器等。高精密度的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速度加快，智能化程度提高，性能更稳定，对电磁屏蔽和导热材料及器件将带来更大需求。另外，随着环保概念的深入，未来的家电领域必将催生大量的绿色家电，利用电磁屏蔽及导热材料尽可能的解决智能家电产生的热和电磁波的干扰及对人体的伤害。

另一方面，汽车电子和数据中心等新型领域的快速发展，将打开电磁屏蔽和导热领域成长的新空间，新型领域带来的对材料和器件的需求有望在未来成为新的增长点。

近年来，随着大数据、云计算时代的来临，数据中心因其强大的数据处理能力，相比传统的运营商网络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数据中心涉及许多复杂的通信和存储设备，以及其他的数据通信连接、环境控制设备、监控设备以及各种安全装置等，设备均有电磁屏蔽和散热的需求。

汽车电子设备对于电磁屏蔽和导热材料的需求同样巨大，且要求不断提高。电磁屏蔽方面，汽车电子电器设备所产生的电磁波将对周围的环境带来电磁污染，同时外界的无线电干扰也会给汽车上的高科技电子产品的正常工作带来不利干扰。国外对汽车的电磁兼容技术非常重视，目前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汽车电磁兼容标准体系。导热方面，汽车中的发动机电控模块、点火线圈与点火模块、动力模块及各类传感器等的工作温度相当高，环境恶劣。而新能源汽车的电池功率更大，伴随着高发热量，传统的风冷与水冷已不足以应付高发热的电池，需要更好的导热材料。这些都对汽车电子设备材料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热解决方案里主要用的是石墨片和导热硅胶等，公司拟收购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55%股权，加上品岱的风扇、热管和散热模组等，从而进一步完善公司导热系列产品的类别未来可以给客户提供整体热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已经应用到新能源汽车领域，与传统汽车动力部件不同，两者热管理系统也存在差异，致使新能源汽车对动力散热有了新的需求，公司的风冷、液冷和相变材料和散热方案应用前景广阔。新能源汽车虽尚处于起步阶段，但是受到环境保护的压力，交通工具能源结构的变革势在必行。同时，公司的电磁屏蔽材料和导热材料及其解决方案在智能汽车及新能源汽车领域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综上，随着电磁屏蔽及导热功能在下游行业的影响力日益增强，越来越多的信息电子设备生产企业在设计之初就需要引入电磁屏蔽及导热的功能设计，成为电子产品研发阶段的重要组成部分。企业必须根据下游用户的需求，对其所应用的产品进行全方位的分析，从系统的角度提供完全个性化的电磁屏蔽及导热功能服务，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电磁屏蔽及导热应用解决方案，以优化的设计、适宜的材料选型和性价比来满足客户的全方位需求。

公司1993年成立至今，从电子辅料产品生产-电磁屏蔽及导热产品应用开发阶段-自主研发生产电磁屏蔽材料-电磁屏蔽及导热应用解决方案提供商，始终坚持自主创新，不断地投入研发并在材料领域上取得突破性进展及成果，2018年研发人员占15.23%，研发费用收入占比5.15%。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获得专利共计117项，其中发明专利33项，实用新型专利84项，已在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导热材料及器件行业形成自主研发、设计和应用等竞争优势。公司与拥有强大的营销服务网络，其中在深圳、昆山、天津拥有三个制造及服务基地，辐射华南、华东、华北地区，在北京、上海、武汉和西安等经济发达地区设销售网点，在美国、印度和台湾等地区设有联络点，产品结构丰富，凭借着“材料+产品+客户+服务”一体化的销售模式，不断完善产业链布局。同时，公司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华为、中兴、联想、诺基亚、思科、微软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参与客户产品的研发和设计阶段，及时了解客户的需求，能够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

本行业主要面向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等众多下游行业，全年销售基本保持稳定，受季节性影响较小。总体来看，公司所处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点。

（四）报告期内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相对稳定，无重大变化。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智能手机、汽车电子和家用电器等领域。报告期内，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销售继续稳步提升；导热材料及器件由于通讯设备市场5G开始小规模试用阶段，销售收入同比有所增加，客户拓展及产品升级带动业绩成长，其中自有品牌材料推广取得重大突破。业绩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主要客户手机出货量的增长以及公司材料和新产品自主研发能力的不断提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本期末固定资产较年初增长 123.57%，主要是光明厂房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本期末无形资产较年初增长 562.89%，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江苏飞荣达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本期末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 16.88%，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江苏飞荣达和昆山飞荣达厂房在建工程增加，以及光明厂房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应收票据	本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长 95.15%，主要是客户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本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34.69%，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本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 123.76%，主要是支付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本期末存货较期初增长 50.72%，主要是业务规模扩大，按客户订单需求备货量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本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长 51.34%，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本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长 395.64%，主要是光明厂房装修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长 181.53%，主要是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长 212.36%，主要是预付博纬通信股权投资款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服务，凭借不断提升的研发实力，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在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等多个领域，公司与上述领域中的下游客户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电磁屏蔽

及导热功能在下游行业的影响力日益增强,越来越多的信息电子设备生产企业在设计之初就需要引入电磁屏蔽及导热的功能设计,成为电子产品研发阶段的重要组成部分。企业必须根据下游用户的需求,对其所应用的产品进行全方位的分析,从系统的角度提供完全个性化的电磁屏蔽及导热功能服务,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电磁屏蔽及导热应用解决方案,以优化的设计、适宜的材料选型和性价比来满足客户的全方位需求。

(一) 研发与创新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注重研发与创新,经多年研发生产积累,公司掌握了丰富的电磁屏蔽及导热技术,如碳纤维金属化技术、导电硅胶的配方及多色多孔共挤技术、复合导电塑料在电子产品上的应用技术、复合导热塑料在电子产品上的应用技术、电磁屏蔽器件动态压缩力测试技术,超薄金属簧片的模具设计、成型和热处理、导热石墨膜卷材生产技术、非金属偶极子局部金属沉积、塑料电镀微波天线、电镀铁基非晶态合金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生产技术、高性能导热材料及相变导热材料研发生产等核心工艺技术。公司密切追踪行业最新技术应用及市场、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开展对新技术的研究,凭借技术创新和研发能力,成为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导热材料及器件行业的优秀企业。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获得专利共计117项,其中发明专利33项,实用新型专利84项。公司属于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具备较强的研发优势,被深圳市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中新材料领域的“深圳市2016年重大续建项目”。目前公司建设的研发实验室,具备EMC测试、环境可靠性测试、热性能分析、电性能分析、元素分析、金相显微分析等测试能力等,公司准备申请国家级的检测中心的资格。

2018年度取得部分重要专利:

相变储能均热片: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相变储能均热片,包括均热层、设置在所述均热层上的相变储能层;所述均热层上界定出一个安装用于热源的安装位,所述相变储能层位于所述安装位的外围。本实用新型的相变储能均热片,将均热和相变储能相结合,均热部分能迅速的将芯片等热源的热量传递给相变储能部分(相变温度30-90℃),相变储能部分通过相变吸热存储热量,降低芯片瞬间温升幅度,保证芯片正常工作。

天线振子: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天线振子,包括相间隔平行的第一引向片和第二引向片、一体注塑成型在所述第一引向片和第二引向片上的支撑座;所述第一引向片上设有至少一个模内注塑定位用的第一定位孔以及至少一个供支撑座熔体通过的第一过孔;所述第二引向片上设有至少一个模内注塑定位用的第二定位孔以及至少一个供支撑座熔体通过的第二过孔。本实用新型的天线振子,引向片通过支撑座的一体注塑成型复合在支撑座上,形成结构强度高、尺寸稳定性好的天线振子,减少热熔组装修序,在天线总装时减少了零件数量,提高组装和调试生产效率,减少了制造工艺成本。

一体式天线振子及天线: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一体式天线振子及天线,一体式天线振子包括注塑成型的底板、至少一个连接架以及至少一个馈电片,连接架一体成型在底板的第一表面上,馈电片连接在连接架上;底板的第一表面上设有至少一第一导电电路,第一导电电路的端部沿着第一表面延伸至连接架的表面上;底板的第二表面上设有至少一第二导电电路,第二导电电路延伸至馈电片上。本实用新型的一体式天线振子,主体部分采用塑料注塑成型,节省了压铸工艺去毛刺及组装塑料固定件、焊接等工序,相比现有的钣金件、塑料固定件和电路板的组合振子,重量轻且零件数量少,提高了结构强度和尺寸稳定性,解决了变形问题,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制造成本。

(二) 产品及制造优势

公司具有业界比较齐全的产品线及相关技术,在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方面包含导电布衬垫、金属屏蔽器件、导电硅胶、导电塑料材料及器件、吸波片等满足电磁屏蔽需要的产品;在导热材料及器件方面包含导热硅胶、导热塑料材料及器件、导热石墨膜及石墨片等满足热管理需要的产品,产品种类非常广泛,能够满足不同客户的不同产品、不同使用环境场合及不同使用等级等方面的需求,为客户节约大量的采购资源及成本。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拥有各产品相关的技术人才,在为客户提供不同产品的同时,能够为客户提供所需产品的原理分析,产品设计、制造及测试等方面的高度定制化解决方案服务,引导客户实现价值采购,增强客户粘性。

公司拥有先进的制造体系,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柔性化和批量化生产模式共存。柔性化生产模式能实现小批量和多品种产品生产的灵活切换,批量化生产能够及时为客户提供大批量的产品,并确保产品的均一性、可靠性。二是先进的生产设备。为了满足市场的个性化需求,保证产品品质,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引进多条先进的生产线及加工设备,并设立专门的设备开发部门,通过人才的自我培养及招聘经验丰富的机械工程师和制模师对现有的机器设备及生产线进行二次开发。

为了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客户的严格要求,公司先后通过了ISO9001、QC080000HSPM、ISO/TS16949质量管理体系,并

依据体系实施了完善的质量控制。根据电磁屏蔽及导热产品的特点，公司制定了企业内部标准《电磁屏蔽及导热系统检验规范》，同时还参与国家标准的制订。公司拥有产品实验室，具备相关产品可靠性试验和环境测试条件，主要测试项目包括：物质构成成分测试、动态电阻测试、屏蔽效能测试、导热系数测试、阻燃测试、盐雾测试、XRF测试、镀层结合力、表面及垂直电导率测试、胶带附着力、耐磨测试、高温高湿循环测试、耐压测试、高低温冲击测试和力学性能测试等。

（三）服务优势

公司充分利用在深圳、昆山、天津的三个制造服务基地，及在北京、上海、西安和武汉等经济发达地区设立的销售网点，为客户提供本地化的贴身服务，继续发挥较强的服务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在原有美国圣何塞，芝加哥、印度班加罗尔等海外销售网点的基础上，新增美国西雅图和芬兰赫尔辛基销售网点，以更好的就近服务该区域的客户，提升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有竞争力的电磁屏蔽及导热应用解决方案，为客户创造价值。常州制造基地目前公司已竞拍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取得《不动产权证书》，“飞荣达科技园项目”第一期工程顺利建设进行中，将作为华东的生产基地，未来该项目建成后有助于公司更好地利用长三角优秀的行业研发、技术资源和优越的地理位置，进一步提高公司生产、研发效率。

公司销售并非传统的单一销售产品的模式，还要为客户提供电磁屏蔽和导热应用解决方案，因此需要销售人员在方案应用期间就使用效果和问题不断与客户进行沟通，将相关信息反馈给公司技术人员，以便对技术解决方案进行完善。为了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公司将加强营销团队和技术应用部门的合作，成立项目组，提升行业统筹能力以及营销方案、思路的引导。加强研发部门、市场部门、采购部门的内部沟通与合作，使得研发人员深入了解客户的当前需求和最新动态；通过与上下游企业的业务人员和研发人员的接触互动，分析整个产业链的变动情况和发展趋势及时调整产品和技术的研发方向，占领市场先机。公司将深入研究客户应用，优化布局适销的产品线，完善电磁屏蔽及导热的整体解决方案，实施大客户策略，为客户提供“按需而动”的个性应用服务。

（四）人才聚集优势

公司秉承竞争性、公平性和激励性的原则，不断规范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工作，为保证优秀人才及核心员工的稳定性，不断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公司完善了组织绩效考核体系，推行以结果为导向的经理人机制，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经营管理目标的层层分解和实现，不断增强企业凝聚力。公司建立了职业化经营管理团队，由行业内的技术人才、营销人才和各类管理人才组成。公司拥有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主要的研发技术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及时把握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和产品市场需求的变化，为公司研发能力的持续提升奠定了基础。

（五）客户资源优势

凭借优良的产品技术、专业的服务优势及多年的行业深耕细作，FRD品牌得到越来越多客户认可，品牌形象及客户信赖程度不断提升，与众多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市场占有率稳步发展。经过长期的努力公司积累了一批成熟的客户群体，包括华为、中兴、诺基亚、思科、联想和微软以及行业内领先的EMS企业富士康、和硕、新美亚、捷普和伟创力等。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计划有序开展，在董事会的领导和经营管理团队带领下，公司上下紧密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任务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在保持现有核心竞争优势的基础上，通过完善运营模式和公司治理结构，加强细节管理，营业收入稳定增长，毛利率同比有所提高。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32,576.2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245.9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22%；基本每股收益0.8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35%。

（一）销售方面，业绩再创历史新高

客户拓展及产品升级带动业绩成长，其中自有品牌材料推广取得重大突破，得益于公司重点客户智能手持设备业务快速增长，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销售继续稳步提升；销售收入同比有所增加。与主要客户继续保持默契的合作关系，相继通过欧洲某电信客户及国内天线品牌厂商的审核认证，成为其产品部件的合格供应商，为未来发挥天线振子的技术优势奠定基础。

同时，积极布局未来新能源市场且取得突破，先后取得新能源汽车领域相关客户的认证，为公司未来进军新能源市场打下良好的基础。自主品牌导热材料销售进展顺利，对公司导热材料销售额的增长作出重要贡献。

（二）投资方面，并购上下游企业，整合产业布局

通过计划通过并购广东博纬通信、珠海润星泰和昆山品岱电子的股权，拓展并整合了5G天线相关技术及产品，借助半固态在通信设备(基站)散热等领域强化自身竞争力，巩固散热/屏蔽等传统业务优势，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导热系列产品的类别。结合公司原有产品，飞荣达已完善基站天线器件、组件、成品的全行业产业链，并完善了导热、均热、散热、隔热的全面热解决方案，为今后在5G及新能源汽车领域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管理方面，引进高端人才，组织结构进一步优化

结合公司发展需要，针对性引进了一批高端人才，人才战略已上升为公司核心战略之一。同时，组织结构进一步优化，事业部制的管理模式不断完善，支撑公司发展战略，强化管控能力，提高运行效率。建立与现代公司治理相适应的决策制度，在风险可控、效率优先的前提下，坚持公司重要事项必须经由公司高管充分讨论，共同决策。

（四）基建方面，园区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光明新材料产业园于2018年4月正式搬迁，天津飞荣达新园区已于2018年7月正式投入运营投产，极大的缓解了我们当前的研发和生产用房。昆山飞荣达二期厂房动工兴建，尤其是江苏飞荣达科技园的建设，将极大的解决公司未来扩展的场地需求。

（五）研发方面，紧跟市场动态，不断提升自身研发能力

屏蔽效能检测实验室已经完成验收工作并投入使用。由我司主导起草的一项国家标准GB/T 35675-2017《电磁屏蔽用金属纤维通用技术要求》和参与起草的两项国家标准GB/T 34938-2017《平面型电磁屏蔽材料通用技术要求》、GB/T 35674-2017《电磁屏蔽用全方位导电海绵通用技术要求》已经发布并实施。这些标准和技术奠定了公司在电磁屏蔽、电磁兼容等电子信息材料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高性能导热材料及相变材料研发取得突破性进展，基本可靠性测试与验证及定型工作已经完成，目前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同时相关样品已经提交部分客户认证，并有望在不远的将来投入量产。开发出全新一代5G天线振子，并在技术、专利和认证三大门槛提前布局，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六）股权激励

2018年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充分调动了公司核心人员及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公司实施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25,762,766.91	100%	1,036,410,325.75	100%	27.92%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302,448,042.94	98.24%	1,031,236,848.37	99.50%	26.30%
电子材料贸易	1,296,616.19	0.10%	1,664,570.35	0.16%	-22.11%
其他业务收入	22,018,107.78	1.66%	3,508,907.03	0.34%	527.49%
分产品					
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	647,378,311.38	48.83%	442,263,930.93	42.67%	46.38%
导热材料及器件	178,525,729.35	13.47%	146,150,283.06	14.10%	22.15%
其他电子器件	476,544,002.21	35.94%	442,822,634.38	42.73%	7.62%
电子材料贸易	1,296,616.19	0.10%	1,664,570.35	0.16%	-22.11%
其他业务收入	22,018,107.78	1.66%	3,508,907.03	0.34%	527.49%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067,834,676.95	80.55%	798,551,090.47	77.05%	33.72%
国外销售	235,909,982.18	17.79%	234,350,328.25	22.61%	0.67%
其他业务收入	22,018,107.78	1.66%	3,508,907.03	0.34%	527.4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302,448,042.94	905,021,683.04	30.51%	26.30%	19.74%	3.80%
分产品						
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	647,378,311.38	450,064,130.62	30.48%	46.38%	36.76%	4.89%
导热材料及器件	178,525,729.35	133,637,062.07	25.14%	22.15%	13.95%	5.39%
其他电子器件	476,544,002.21	321,320,490.35	32.57%	7.62%	3.84%	2.45%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067,834,676.95	760,236,810.48	28.81%	33.72%	23.62%	5.82%
国外销售	235,909,982.18	146,003,879.71	38.11%	0.67%	2.55%	-1.1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销售量	PCS	5,494,579,740	4,825,072,456	13.88%
	生产量	PCS	5,784,183,800	4,947,500,060	16.91%
	库存量	PCS	1,051,208,937	761,604,877	38.0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量较上年增长38.03%，主要是公司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库存量相应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直接材料	624,339,821.38	68.89%	495,211,329.02	65.39%	26.08%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直接人工	123,135,798.67	13.59%	116,371,507.41	15.37%	5.81%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制造费用	132,954,225.00	14.67%	114,669,702.97	15.14%	15.95%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委托加工费	21,814,942.63	2.41%	25,142,464.74	3.32%	-13.23%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进项税转出	3,995,902.51	0.44%	5,947,345.96	0.78%	-32.81%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93,143,636.1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9.8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312,023,270.46	23.54%
2	客户二	190,199,077.87	14.35%
3	客户三	129,271,937.39	9.75%
4	客户四	82,505,453.36	6.22%
5	客户五	79,143,897.09	5.97%
合计	--	793,143,636.17	59.8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1,464,042.0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6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9,078,795.62	5.28%
2	供应商二	45,442,064.68	4.89%
3	供应商三	39,112,629.14	4.21%
4	供应商四	29,327,169.01	3.15%
5	供应商五	28,503,383.60	3.07%
合计	--	191,464,042.05	20.6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8,427,515.67	37,449,484.53	29.31%	2018 年较上年同期增长 29.31%，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03,584,363.23	45,446,134.47	127.93%	2018 年较上年同期增长 127.93%，主要是计提限制性股票管理费用摊销及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768,727.70	7,622,139.75	-215.04%	2018 年较上年同期下降 215.04%，主要是汇率变动所致。
研发费用	68,219,291.08	51,542,624.39	32.36%	2018 年较上年同期增长 32.36%，主要是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为取得技术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持续进行大力的研发投入，并取得了一定的研发成果。本年度公司新增研发项目分别为：SMT Gasket（贴片安装衬垫）、低密度导热软片、电池标签印刷开发、多色半自动网印机开发、高导热系数（大于8w）硅胶片的研发、硅胶泡棉裁切粘接工艺、金属化PI导电膜、模切（圆刀平刀）+激光工艺、曲面膜贴标设备开发、吸塑屏蔽罩应用、相变导热材料、液态硅胶注射成型工艺、自动化嵌件注塑成型工艺开发等。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95	461	43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23%	17.08%	15.89%
研发投入金额（元）	68,219,291.08	51,542,624.39	43,083,379.9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15%	4.97%	5.1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9,459,110.24	1,042,059,244.69	1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497,342.69	914,786,623.10	2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61,767.55	127,272,621.59	-52.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47.09	244,300.02	-84.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333,648.48	90,925,587.13	19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296,301.39	-90,681,287.11	191.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88,590.00	431,213,000.00	-8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98,138.25	76,433,558.11	-74.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0,451.75	354,779,441.89	-90.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892,336.50	385,481,983.21	-144.3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52.10%，主要是去年同期全资子公司江苏飞荣达收到政府补贴所致；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191.46%，主要是支付购买长期资产款项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90.56%，主要是去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及全资子公司江苏飞荣达收到政府补贴款所致；

（4）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下降144.33%，主要是去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及全资子公司江苏飞荣达收到政府补贴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700.00	0.01%		否
资产减值	15,303,009.17	8.08%	本期计提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6,769.00	0.01%		否
营业外支出	2,263,867.86	1.20%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	-970.22	0.00%		否
其他收益	18,192,383.26	9.61%	政府补助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28,666,567.99	22.88%	589,940,866.24	40.66%	-17.78%	主要是去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全资子公司江苏飞荣达收到政府补贴款及本报告期内支付全资子公司江苏飞荣达土地使用权款项所致。
应收账款	542,131,356.84	28.94%	402,492,910.34	27.74%	1.20%	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存货	200,159,343.96	10.68%	132,805,838.69	9.15%	1.53%	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按客户订单需求备货量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285,984,947.63	15.27%	127,917,188.50	8.82%	6.45%	主要是光明厂房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99,238,263.43	5.30%	84,908,428.45	5.85%	-0.55%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江苏飞荣达和昆山飞荣达厂房在建工程增加，以及光明厂房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的说明。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4,535,297.70	19,000,000.00	608.0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基站天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收购	20,0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吴壁群、广州博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吴华建、蔡亮、苏振华、刘玉、章致光	长期	基站天线	0.00	0.00	否		
合计	--	--	20,000,000.00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际投入 金额				现的收 益	计收益 的原因		
光明厂房工程	自建	是	电子器 件制造业	15,506,2 33.33	100,060, 596.07	自筹及 募集资金	100. 0 0%		53,712, 468.19	已完成		
江苏飞荣达高 导材料科技园 一期	自建	是	电子器 件制造业	82,185,8 96.97	82,185,8 96.97	自筹	建设中			建设中		
昆山 2 期厂房	自建	是	电子器 件制造业	16,843,1 67.40	17,052,3 66.46	自筹	建设中			建设中		
合计	--	--	--	114,535, 297.70	199,298, 859.50	--	--	0.00	53,712, 468.19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报告期内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总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比例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总额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 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资金金额
2017 年	公开募集	31,621.38	13,025.92	29,933.40	0	0	0.00%	1,768.64	存放募集 资金账户， 将继续按 照计划使 用。	0
合计	--	31,621.38	13,025.92	29,933.40	0	0	0.00%	1,768.6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①根据 2016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10 号文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14.8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7,0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428.6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1,621.3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收到，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1353 号验资报告。

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已经累计使用 29,933.40 万元，截止期末账户余额为 1,768.64 万元（其中包括利息收入 80.66 万元）。

③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方便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对应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43268451694）予以注销，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2017-054）。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扩产项目	否	20,934.65	20,934.65	10,347.66	19,778.40	94.48%	2018年09月30日	1,395.94	1,395.94	是	否
2.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研发项目	否	4,286.73	4,286.73	2,678.26	3,753.40	87.56%	2018年09月30日			不适用	否
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400	6,400	0	6,401.60	100.03%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621.38	31,621.38	13,025.92	29,933.40	--	--	1,395.94	1,395.9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31,621.38	31,621.38	13,025.92	29,933.40	--	--	1,395.94	1,395.9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扩产项目（以下简称“扩产项目”）及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研发项目（以下简称“研发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延后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目前，研发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该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其效益将从公司研发的产品中间接体现出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7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7,003.91万元置换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9746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于2017年5月将置换资金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继续按照计划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材料制造	16,000,000.00	316,771,999.15	264,827,326.30	207,809,720.08	56,986,960.31	49,391,696.12
飞荣达(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材料贸易	8,819.00	6,394,773.33	6,141,830.57	259,433.27	-39,759.53	-37,215.44
天津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材料制造	20,000,000.00	16,034,768.49	-320,957.89	1,341,146.32	-4,063,899.83	-4,073,903.42
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材料贸易	100,000,000.00	376,021,071.40	108,542,862.05		10,619,047.50	7,954,328.6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根据工信部2019年全国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指出，网络强国进程扎实推进，其中5G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加快。同时，持续升级和扩大信息消费，支持可穿戴设备、消费级无人机、智能服务机器人、虚拟现实等产品创新，推动消费类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引导各地建设一批新型信息消费示范城市，实施超高清视频、车联网（智能网联汽车）等产业发展行动计划。

公司秉承“质量第一、顾客至上、互惠互利、共谋发展”的宗旨，注重产品质量，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不断提升品牌形象。为提升创新能力，保持国内行业领先地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密切追踪最新技术应用及市场、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开展对新材料新技术的可行性研究；进一步增强研发队伍实力和提升整体创新水平，完善产品研发管理机制及相关人员激励机制，朝创新型企业发展迈进；规范研发管理，缩短新产品开发周期，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具备技术和产品储备优势。

5G通信、人工智能等产业及技术极大的增强国家综合竞争实力的同时，也将给公司所在的屏蔽材料及器件和导热材料及器件行业带来新的机遇。公司必须抓住这难得的机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增强竞争优势，为客户创造更高的价值，为股东带来的更好的回报，为实现企业的永续经营夯实基础。

随着公司产品竞争力不断提高，目标客户对本公司的认同程度也不断提高；国际客户为降低成本的需求；5G市场的超预期发展对屏蔽和导热材料的需求增加；LED/太阳能产业的兴起，对热管理材料需求是一个新的增长点；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确定了扶持民营企业发展的国家战略对我们是千载难逢的机遇。

未来，公司将继续强化竞争力优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聚焦电磁屏蔽和导热方案领域，同时继续拓宽相关领域产品线、上下游应用领域和范围，制定更加明确、清晰的发展规划，力争实现公司高速、稳定、可持续发展。

公司2019年工作部署：

（一）加强市场开拓，提高服务能力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不断创新及提升客户体验。全面巩固现有销售市场，继续拓展新的市场领域，争取新的业务增长机会。培育公司的品牌价值，驱动销售收入的良性增长。

在巩固国内市场的基础上，加强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梳理海外项目管控机制，提升国际资源整合能力，做好重点客户的攻关工作。进一步加强销售队伍建设，出台销售人员激励政策，以充分挖掘销售人员“狼性”，全力确保全年销售指标的完成。

（二）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竞争力

继续保持并加大研发投入，完善未来三年研发行动计划，在保持现有核心竞争优势的基础上，更加广泛及专业的收集和了解市场及客户当前和未来的需求信息，做好新产品研发的可行性分析，优化产品开发流程、完善研发项目管理。

关注最新技术和行业发展趋势，加大前沿技术特别是高导热能力新材料、高可靠性及性价比电磁屏蔽材料及5G天线振子金属化关键工艺等新材料新技术研发力度，持续开展对新技术的研究；整合研发资源，充分利用公司过去积累的知识与丰富经验，强化5G及新能源领域综合热管理应用技术开发，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产品解决方案。

在开展自主研究的基础上，积极寻求与高等院校、研究机构、专业团队的合作，积极参与行业或国家标准的制定。推动公司研发成果产业化进程。建立国家认可实验室，为客户的新产品研发和测试提供更专业，更及时高效的服务，体现差异化竞争能力。

（三）夯实管理基础，强化内部管理

不断优化和完善各项制度流程，以期在关键绩效上（如质量、成本、速度、服务）上取得突破性的改变。创新管理机制，推动企业内部管理变革，明确总部及各分子公司的管理模式，进一步增强组织的弹性与灵活性。通过对事业部的充分放权，让事业部的组织架构更加适应新的市场竞争与客户需求，使之成为真正意义上的利润中心。

重点做好采购组织变革、降本消独工作和全面预算的推行及管理报表的规范化，为公司经营决策和降本增效提供支撑。通过一系列的精细化管理，实现责、权、利对等，逐步实现制度化、流程化、标准化管理，做到有制可依、有规可守、有序可循，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四）推进精益生产，提升自动化、信息化水平

推行“精益生产”管理模式，通过由生产系统的管理实践逐步延伸到企业的各项管理工作中，逐渐形成以现场为中心、流程明显、标准清楚、管理规范、快速反应的精益模式，规范生产秩序、消除浪费、消化库存。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优化自动化开发流程，通过设备自动化及智能化改造，实现智能制造与精益生产，逐步提升生产效率、减少用工成本。为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确立竞争优势，实现公司快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IT化方面重点做好SRM、CRM、MES、QMS、OA、E-HR等核心应用系统的上线和云桌面，网络安全、数字备份的搭建，确保系统稳定性、安全性。

（五）强化企业文化建设，实施积极的人才战略。

2019年要将公司的企业文化提炼好、宣导好，弘扬核心价值观，加强企业文化等软实力建设，不断增强团队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扎实开展党工团工作，成立义工组织，开展劳动竞赛，关心职工的工作、学习和生活，解决职工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办理好“重大疾病保险”和“爱心基金会”，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提高员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在前期调研、诊断基础上，确定人力资源咨询项目方案和实施计划，推动项目落地实施，梳理职位体系、任职资格体系、绩效管理体系、薪酬管理体系；做好人才梯队建设，明确人才激励措施，激活员工潜能，持续提升员工的能力和业绩。

上述2019年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3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2018年3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的《飞荣达：2018年3月2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5月08日	其他	其他	详见公司2018年5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的《飞荣达：2018年5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8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2018年9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的《飞荣达：2018年8月30日-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表 》
2018 年 09 月 0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 2018 年 9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的《飞荣达：2018 年 9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2018 年 09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 2018 年 9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的《飞荣达：2018 年 9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2018 年 11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 2018 年 11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的《飞荣达：2018 年 11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8年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3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决策相关条款做部分修订：

1.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2.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

3. 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已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后的条件下，采取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以下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是指：公司未来12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4. 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5. 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

(1) 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交付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的独立董事和监事应当就上述议案发表明确意见，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安排网络投票方式为公众股东参会提供便利，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

7. 董事会未作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目标至少每三年重新审定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二) 股东回报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于2018年3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3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做了规定：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公司在制定股东回报规划时应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与规划、股东要求与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状况、当期资金需求、银行信贷等情况，建立对公司投资者科学、合理、持续、稳定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并从制度上对股利分配作出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决策机制：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调整规划并报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目标至少每三年重新审定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如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研究论证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经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的具体分红回报规划：

1.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2.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

3. 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已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后的条件下，采取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以下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是指：公司未来12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4. 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5. 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

（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以现金形式分配利润，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若公司净利润实现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的基础上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安排网络投票方式为公众股东参会提供便利。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现金分红政策的有关规定实施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审议程序和决策机制

完备。公司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也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8年5月15日，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7年权益分派方案为：鉴于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可能存在总股本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生变动，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01,801,0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派1.00元。

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已于2018年5月30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04,178,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417,8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417,800.00
可分配利润（元）	374,553,851.8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拟以现有总股本 20,419.60 万股，扣除将回购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而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后的公司总股本 204,17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派 1.00 元（含税）。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年度：2017年5月12日，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6年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17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0,000,000.00元（含税）。

2、2017年度：2018年5月15日，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7年权益分派方案为：鉴于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可能存在总股本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生变动，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01,801,0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派1.00元。

3、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拟以现有总股本20,419.60万股，扣除将回购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而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后的公司总股本204,17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派1.00元（含税）。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年	20,417,800.00	162,458,970.58	12.57%	0.00	0.00%	20,417,800.00	12.57%
2017年	10,181,000.00	108,147,838.03	9.41%	0.00	0.00%	10,181,000.00	9.41%
2016年	9,999,871.00	115,888,461.26	8.63%	0.00	0.00%	9,999,871.00	8.63%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马飞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马飞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	2015年06月18日	2020-01-25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

			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17 年 7 月 25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			项正在履行中
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06 月 18 日	2020-01-25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黄峥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黄峥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06 月 18 日	2020-01-25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06 月 18 日	2018-01-25	已履行完毕	
马军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马军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	2015 年 06 月 18 日	2020-01-25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17 年 7 月 25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马飞、邱焕文、马军、黄青、赖向东、张建军、赵亮、黄志明、刘广萍、郭东朋、石为民、王美发、蓝宇红、张全洪、王燕、刘毅	其他承诺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5 年 06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马飞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飞承诺："（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5）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二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若发行人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等事项的，上述股份总数应作相应调整）；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6）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	2016 年 03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p>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p>			
	黄峥	股份减持承诺	<p>公司股东黄峥承诺：“（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2）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4）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二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40%（若发行人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等事项的，上述股份总数应作相应调整）；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若本人因未</p>	2015 年 06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股东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机构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2）本机构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机构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机构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4）本机构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二年内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本机构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若发行人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等事项的，上述股份总数应作相应调整）；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5）若本机构未履行上述承诺，本机构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若本机构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机构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机构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p>	2015 年 06 月 18 日	2020 年 1 月 25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马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避免未来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飞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包括：“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飞荣达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未来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飞荣达目前及未来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凡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可能会与飞荣达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飞荣达。4、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1-3项承诺。如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飞荣达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15年06月18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发行人承诺：“本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日本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作相应调整），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本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p>	2015年06月18日	2020-01-25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p>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本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本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使用的资金金额为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使用不少于 1,000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继续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停止实施该方案。自本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本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本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股价措施的相应承诺。本公司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马飞、邱焕文、马军、黄青、刘毅、石为民、王美发、蓝宇红、张全洪、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公司马飞、邱焕文、马军、黄青、刘毅、石为民、王美发、蓝宇红、张全洪、王燕承诺：发行人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p>	2016 年 03 月 21 日	2020-01-25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王燕	<p>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作相应调整），且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施完毕股价稳定措施（以发行人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发行人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发行人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1）本人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本人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本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但如果发行人披露本人买入计划后三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2）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本人将在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使用不低于本人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津贴）累计额的 15%，不高于本人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津贴）累计额的 30% 稳定股价。本人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p>			
--	----	--	--	--	--

			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则公司可将本人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本人薪酬（津贴）及现金分红总额的 30% 予以扣留，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马飞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发行人控股股东马飞承诺：“发行人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作相应调整），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发行人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1）本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将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进行。如发行人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本人可选择与发行人同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在发行人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以发行人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其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本人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三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在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本人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本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但如果发行人披露本人买入计划后三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p>	2015 年 06 月 18 日	2020-01-25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p>本人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2) 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 本人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为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少于 1,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质押股票贷款等方式)。但在稳定股价方案实施过程中发行人股价已经不能满足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本人可停止实施该方案。本人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可将本人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马飞、邱焕文、马军、黄青、赖向东、张建军、赵亮、石为民、王美发、蓝宇红、张全洪、王燕、刘毅</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马飞、邱焕文、马军、黄青、石为民、王美发、蓝宇红、张全洪、王燕,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如下:(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p>	<p>2016年03月21日</p>	<p>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7) 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及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股东的补充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发行人提醒投资者，公司制定的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p>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三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本公司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进行回购。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p>	2015年06月18日	长期有效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马飞	其他承诺	<p>"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p>	2015年06月18日	长期有效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p>

			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项正在履行中
	马飞、邱焕文、马军、黄青、赖向东、张建军、赵亮、黄志明、刘广萍、郭东朋、石为民、王美发、蓝宇红、张全洪、王燕、刘毅	其他承诺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5 年 06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8 年 02 月 09 日	有效期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 年 02 月 09 日	有效期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当年度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的滚存利润均由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新老股东共享。	2015年05月3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变更事项：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要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本次变更前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 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 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 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 “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 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 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 “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8.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9. 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10. 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不会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二) 变更事项：存货成本计算方法。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存货成本核算方法	实际成本	标准成本

变更后公司采用标准成本法进行日常核算，月末根据标准成本与实际成本的差异，调至当期营业成本，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和《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试行）》规定。

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以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此次变更属于会计政策变更，由于该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对确定以前各期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故会计处理采用未来适用法。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涉及的业务范围为公司的存货成本核算业务，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变更的原因：为了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细化对各项指标的控制和管理，同时梳理、优化和固化管理流程，更好的进行成本的事前、事中及事后分析评估，节约实际成本消耗，公司引入了ERP系统（QAD软件），公司及子公司于2018年度启用。同时为了更好地适应软件系统运行和提高公司成本管理水平，公司对存货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黎明、杨辉斌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	---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 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作为原告的尚未完结 的诉讼案件 1 宗：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广东强雄建 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强雄公司”）签署《飞荣达 大厦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 第三条约定：该工程计划开 工日期 2014 年 7 月 1 日（以 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 2015 年 7 月 30 日，合同工期总日 历天数 395 日历天。由于强 雄公司违反合同约定，逾期 交付工程 178 日历天。本公 司向强雄公司提出赔偿违约 损失，在几经协商无果的情 形下，本公司为维护自身合 法权益，于 2018 年 10 月 20 日向深圳仲裁委员会提请仲 裁：要求强雄公司承担逾期 竣工违约金人民币 3,100,000.00 元；增加赔偿公 司超额的实际经济损失人民	740.90	否	该案件目前已被深圳 仲裁委员会受理，案 号：（2018）深仲受字 第 2951 号。截止本报 告日，双方尚未和解。	暂无	暂无		

币 4,308,965.91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作为被告的尚未完结 的诉讼案件 1 宗：深圳市湛 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湛艺公司”）在履行与 深圳飞荣达所签订的装修合 同过程中，其一名工作人员 受伤，该工作人员要求深圳 飞荣达、陈斌、茂鑫源电子 （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茂鑫源”）和湛艺公司承 担赔偿责任。	0	否	该案一审已审决，认定 原告损失共计人民币 396,723.92 元，其中： 原告（该工作人员）承 担责任的比例为 20%； 被告深圳飞荣达与被 告茂鑫源无需对原告 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被告陈斌和被告湛艺 公司应连带承担 80% 的赔偿责任，即人民币 317,379.14 元。湛艺公 司与陈斌不服一审判 决，提出上诉。现二审 正在审理过程中。	暂无	暂无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2018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18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三）2018年2月22日至2018年3月3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3月15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18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

告》。

(五) 2018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六) 2018年5月4日公司办理完成首次授予180.1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5月8日上市。

(七) 2018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及《关于调整首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八) 2018年7月19日公司办理完成预留部分59.4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项,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7月23日上市。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员工、客户、社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公司秉承“客户至上，以人为本；创新进取，服务社会”的企业文化，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员工的生产生活条件，长期为员工提供免费的就餐和住宿福利，且2018年调高了工龄工资、团建经费等福利，切实做到让公司发展成果惠及职工，员工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公司持续完善绩效薪酬体系，为职工缴纳各种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充分保障了职工各项权益，实现职工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业务）员工的积极性，2018年公司实施了三年期（2018年-2020年）的股权激励计划，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全面推行“5S”现场管理，以OHSAS1800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为基本要求，进行风险源识别、不定期演习等消除一切可能导致发生事故的因素，确保员工生命安全。

教育扶贫：为了帮助广西、贵州等贫困地区大中专学生实现勤工俭学的愿望，公司在2018年1-2月寒假期间为来自上述地区的284名同学安排了短期实习岗位；该批学生在公司实习期间，提供了免费的就餐条件和免费的住宿环境，充分体现了公司对贫困地区学生的关爱；转移就业扶贫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圳对口广西百色、河池扶贫协作工作方案》、《关于印发深圳市与湖南花垣县、湖北郧西县贫困人口劳务对接输出试点工作方案》的文件精神，对该贫困地区的人员优先录用，向其宣传和介绍政府的有关扶贫优惠政策，并提供技能训练，帮助其增强个人能力，达到收入水平的不断增长。截止2018年12月31日，我司已安排该地区贫困就业人员103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2018年8月3日，公司与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吴壁群、蔡亮、吴华建、苏振华、刘玉、宋凤丽、章致光、广州博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关于以现金收购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意向性协议》，决定拟以不超过人民币15,300万元现金收购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公告编号：2018-068）

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公司与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吴壁群、蔡亮、吴华建、苏振华、刘玉、宋凤丽、章致光、广州博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告编号：2018-105）

2019年1月16日，博纬通信已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了过户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当日取得了《营业执照》。

（二）2018年8月3日，公司与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及润星泰自然人股东任怀德、张莹、李晓武签署了《关于以现金增资并收购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51%股权之意向性协议》，决定拟使用自有资金预计人民币17,000万元以增资和股权收购的方式取得润星泰51%的股权。（公告编号：2018-069）

（三）2018年8月18日，公司与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品岱股东徐海、张志伟、江苏比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凯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昆山升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以现金增资并收购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55%股权之意向性协议》，决定拟使用自有资金预计人民币7,150万元以增资及股权收购的方式取得昆山品岱55%的股权。（公告编号：2018-073）

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并签署相关收购协议。（公告编号：2019-015）

（四）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子公司投资建设飞荣达科技园项目的议案》及《关于江苏子公司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为了进一步落实发展战略规划，全资子公司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通过“招拍挂”形式取得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华罗庚科技产业园的国有土地（最终土地情况、成交金额以挂牌成交为准），并计划投资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在金坛华罗庚科技产业园建设“飞荣达科技园项目”第一期（规划占地面积约316亩）。目前公司已竞拍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取得《不动产权证书》，“飞荣达科技园项目”第一期工程顺利建设进行中。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00,000	75.00%	2,395,000		70,982,400	-6,181,400	67,196,000	142,196,000	69.64%
3、其他内资持股	75,000,000	75.00%	2,395,000		70,982,400	-6,181,400	67,196,000	142,196,000	69.6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000,000	9.00%			3,181,400	-6,181,400	-3,000,000	6,000,000	2.94%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000,000	66.00%	2,395,000		67,801,000		70,196,000	136,196,000	66.7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000,000	25.00%			30,818,600	6,181,400	37,000,000	62,000,000	30.36%
1、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25.00%			30,818,600	6,181,400	37,000,000	62,000,000	30.36%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100.00%	2,395,000		101,801,000	0	104,196,000	204,196,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限制性股票的审议情况

①2018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②2018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③2018年2月22日至2018年3月3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3月15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④2018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⑤2018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⑥2018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及《关于调整首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

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 公积金转股的审议程序

①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②2018年5月15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限制性股票的审议情况

(1)、2018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18年2月22日至2018年3月3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3月15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8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18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及《关于调整首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公积金转股的审议程序

(1)、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8年5月15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权激励（首次）发行新股的过户情况

公司于 2018年5月4日公司办理完首次授予180.10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5月8日上市。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01,801,000股。

(2)、公积金转股的过户情况

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完成权益分派登记工作，资本公积金转股的101,081,000股于2018年5月30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3,602,000股。

(3)、股权激励（预留）发行新股的过户情况

公司于 2018年7月19日办理完成预留部分59.40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项，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7月23日上市。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419.60万股。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使2018年的每股收益下降，按新股本204,196,000股摊薄计算，2018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80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马飞	51,750,000	0	51,750,000	103,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0年1月26日
黄峥	11,250,000	0	11,250,000	22,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0年1月26日
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6,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0年1月26日
马军	3,000,000	0	3,126,000	6,126,000	首发前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首发前限售股于2020年1月26日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满足解锁条件后，按40%、30%、30%比例分三年解锁；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董事、高	0	0	3,602,000	3,602,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限制性股票满足解锁条件后，按40%、30%、30%

管 7 人、其他核心人员 64 人) 共计 71 人						比例分三年解锁。公司董事、高管在任期内, 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017 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激励对象 (杜劲松、曾彪、李文权、张倩、崔慧娟、黄井会) 7 人	0	0	468,000	468,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限制性股票满足解锁条件后, 按 40%、30%、30% 比例分三年解锁。公司董事、高管在任期内, 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合计	69,000,000	0	73,196,000	142,196,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 (不含优先股) 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限制性股票	2018 年 03 月 22 日	24.43 元/股	1,801,000	2018 年 05 月 08 日	1,801,000	
限制性股票	2018 年 07 月 13 日	15.64 元/股	594,000	2018 年 07 月 23 日	594,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 (不含优先股) 情况的说明

(1) 2018 年 2 月 9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临时) 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8 年 2 月 9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 (临时) 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18 年 3 月 19 日, 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18 年 3 月 22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 (临时) 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 (临时) 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5) 2018年5月4日公司办理完首次授予180.10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5月8日上市。授予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0,180.10万股。

(6) 2018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及《关于调整首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于2018年7月19日办理完成预留部分59.40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项，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7月23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419.60万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8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2018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2018年5月4日公司办理完首次授予180.10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5月8日上市。

上述事项完成后，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了变化，同时，股东的持股比例也发生了变动，但并未导致控股股东发生变化。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摊薄计算，每股净收益发生了变化。

(2) 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0,180.10万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派1.00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360.20万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已于2018年5月30日实施完毕。

上述事项完成后，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了变化，但并未导致控股股东发生变化。按新股本摊薄计算，2016年年度每股净收益发生了变化。

(3) 2018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及《关于调整首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于2018年7月19日办理完成预留部分59.40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项，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7月23日上市。

上述事项完成后，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了变化，同时，股东的持股比例也发生了变动，但并未导致控股股东发生变化。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摊薄计算，每股净收益发生了变化。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25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0,724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飞	境内自然人	50.69%	103,500,000		103,500,000		质押	6,000,000
黄峥	境内自然人	11.02%	22,500,000		22,500,000		质押	15,025,000
马军	境内自然人	3.00%	6,126,000		6,126,000			
深圳市飞驰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6,000,000		6,000,000			
深圳市高特佳汇 富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3,505,267			3,505,267		
魏满凤	境内自然人	1.71%	3,490,130			3,490,130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1.60%	3,271,882			3,271,882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1.37%	2,797,942			2,797,942		
杨惠云	境内自然人	0.85%	1,730,128			1,730,128		
中国银河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3%	1,491,400	1,491,400		1,491,4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实际控制人马飞持有公司 50.69% 股份，股东黄峥持有公司 11.02% 股份。马飞与黄峥为配偶关系。2、股东马军持有公司 3.00% 股份，马军与马飞系兄弟关系。3、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94% 股份，马飞和马军分别持有飞驰投资 33.0002% 和 2% 的股权。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	3,505,267					人民币普通	3,505,267	

(有限合伙)		股	
魏满凤	3,490,130	人民币普通股	3,490,130
杨燕灵	3,271,882	人民币普通股	3,271,882
孙慧明	2,797,942	人民币普通股	2,797,942
杨惠云	1,730,128	人民币普通股	1,730,12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9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1,400
成都博金投资有限公司	812,900	人民币普通股	812,900
欧伟琼	766,800	人民币普通股	766,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科技 3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6,333	人民币普通股	636,33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杨燕灵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合计持有 3,271,882 股；2、杨惠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7,600 股外，还通过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02,528 股，合计持有 1,730,12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马飞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报告期内，马飞先生分别担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飞荣达（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华恩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华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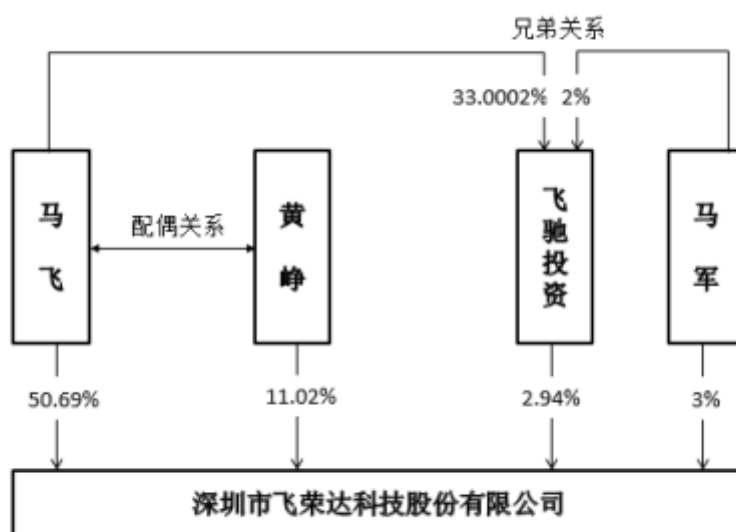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马飞	本人	中国	否
黄峥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马军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报告期内，马飞先生分别担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飞荣达（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华恩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昆山华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马飞与黄峥为配偶关系。马军先生现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马飞与马军系兄弟关系。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过去 10 年未有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马飞	董事长	现任	男	50	2009年11月01日	2021年11月09日	51,750,000			51,750,000	103,500,000
黄青	董事	离任	女	44	2016年11月06日	2018年05月03日	241,740		60,340	181,400	362,800
杜劲松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8年06月15日	2021年11月09日	0			160,000	160,000
马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09年11月01日	2021年11月09日	3,000,000			3,126,000	6,126,000
邱焕文	董事、副总经理	任免	男	46	2009年11月01日	2021年11月09日	0			206,000	206,000
赖向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5年11月06日	2021年11月09日	0			0	0
张建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5年11月06日	2021年11月09日	0			0	0
赵亮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5年11月06日	2021年11月09日	0			0	0
黄志明	监事主席	离任	男	41	2015年11月06日	2018年11月09日	0			0	0
郭东朋	监事	离任	男	43	2015年11月06日	2018年11月09日	0			0	0
刘广萍	监事	离任	女	43	2015年11月06日	2018年11月09日	0			0	0
胡婷	监事	现任	女	34	2018年11月09日	2021年11月09日	0			6,000	6,000
康淑霞	监事	现任	女	44	2018年11月09日	2021年11月09日	0			4,000	4,000
石为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2年05月01日	2021年11月09日	0			124,000	124,000
王美发	副总经理	任免	男	49	2010年03月01日	2018年11月09日	0			170,000	170,000

刘毅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09年11月01日	2021年11月09日	0			204,000	204,000
张全洪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1	2009年11月01日	2021年11月09日	0			120,000	120,000
蓝宇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9	2009年11月01日	2021年11月09日	0			130,000	130,000
王燕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8	2009年11月01日	2021年11月09日	0			130,000	130,000
合计	--	--	--	--	--	--	54,991,740	0	60,340	56,311,400	111,242,8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青	董事	离任	2018年05月03日	因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邱焕文	董事、副总经理	任免	2018年06月15日	因公司发展需要，将集中精力开拓业务市场，故向董事会提出辞去总经理职务的申请，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聘请邱焕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黄志明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8年11月09日	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郭东朋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11月09日	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刘广萍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11月09日	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王美发	副总经理	任免	2018年11月09日	任期届满离任。现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为中国国籍，均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一）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董事会由7人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

马飞，男，196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MBA。1993年11月创立深圳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飞荣达（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华恩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昆山华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杜劲松，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毕业于华东交通大学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专业，获学士学位；1999年毕业于长沙铁道学院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专业，获研究生结业证书；2001年毕业于湖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研究生

结业证书。杜劲松先生曾任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杭州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青岛中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中车风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5月加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马军，男，196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1月起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起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起担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邱焕文，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化工机械专业。曾任深圳志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品质部品质经理、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技术部技术采购主管、IBM中国采购有限公司采购部采购经理、2009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建军，男，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会计学教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曾先后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系助教、系副主任、副教授、副院长及教授，曾任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副总裁及深圳大学经济学院院长、教授，2007年起任深圳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所所长、教授2015年11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赖向东，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经济法专业，律师。曾任深圳市蛇口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圳市蛇口区司法局公律科负责人、深圳市南山区司法局公律科负责人、深圳市南山区公证处副主任、广东度量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5年10月起任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5年11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亮，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德国柏林洪堡大学法学专业。曾任德国罗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德国宝马集团高级法律顾问，2010年至2012年任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3年至2015年任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2016年至今任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15年11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王美发、康淑霞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胡婷由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委任。

王美发，男，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华东交通大学机械设备与制造专业本科，香港浸会大学MBA硕士。曾任江西气体压缩机有限公司研发部研发工程师、新玛德电子工程部机械工程师、艾默生电子中国设计中心结构工程师、莱尔德电子材料（深圳）有限公司研发部部门经理。2010年加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市场支持部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康淑霞，女，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加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生产副经理、监事。

胡婷，女，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加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担任核价部主任、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杜劲松，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毕业于华东交通大学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专业，获学士学位；

1999年毕业于长沙铁道学院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专业，获研究生结业证书；2001年毕业于湖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研究生结业证书。杜劲松先生曾任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杭州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青岛中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中车风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5月加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邱焕文，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化工机械专业。曾任深圳志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品质部品质经理、爱普生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技术部技术采购主管、IBM中国采购有限公司采购部采购经理、2009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马军，男，196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1月起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起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起担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石为民，男，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工学学士，西安交通大学工业工程专业工学硕。曾任中国三江航天集团红林厂工艺处技术员，海洋资讯科技公司骏高厂设计部主管、富士康科技集团产品开发部副经理。2012年加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蓝宇红，女，196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西南交通大学MBA。曾任深圳市广夏公司职员，深圳市展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行政部员工，2000年5月至2009年10月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9年11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张全洪，男，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航空动力控制工程专业。曾任中国航空工业第609研究所第四研究室工程师、襄樊浩正实业有限公司工程部产品经理、富金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模具工程部课长、莱尔德电子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8年加入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王燕，女，1980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江西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本科，北京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北京科瑞斯特电脑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香港兆龙集团执行董事助理、2004年7月至2009年10月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现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刘毅，男，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湖南大学工业管理工程专业本科，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研究生。曾任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1年至2015年历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主管、经理、总监、销售部总监、监事会主席。现任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马飞	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马飞	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马飞	天津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马飞	飞荣达（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马飞	华恩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马飞	昆山华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马飞	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马飞	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马飞	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马军	昆山华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赖向东	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合伙人			是
张建军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21日	2019年05月16日	是
张建军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11日	2019年11月11日	是
张建军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11日	2020年06月11日	是
张建军	深圳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所	所长			否
赵亮	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是
赵亮	深圳沃达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赵亮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亮	常州第六元素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亮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方案。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按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具体标准及发放形式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为准。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确定依据	<p>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并结合其职位、职责、能力、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方案并发放。</p> <p>1、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在任职期内均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各自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相应的薪酬（董事职位不再另行支付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不予支付薪酬。</p> <p>公司董事长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奖励和年终奖等。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励和年终奖与公司年度经营目标考核挂钩。</p> <p>2、独立董事薪酬按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具体标准及发放形式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为准。</p> <p>3、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公司监事，在任期内均按各自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相应的薪酬（监事职位不再另行支付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公司不予支付薪酬。</p> <p>4、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构成包括基本薪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绩效薪酬、年终奖及奖惩等；基本年薪根据所担任岗位的重要程度、该职位在行业中的薪酬水平、本人的资历和能力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年终奖及奖惩结合公司年度经济业绩，进行综合考核，在上一年度结束后发放或处以罚金；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福利根据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放。</p> <p>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同经营层根据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拟定，并提交董事会审议。</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时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飞	董事长	男	50	现任	72.69	否
黄青	董事	女	44	离任	0	是
杜劲松	董事、总经理	男	52	现任	55.62	否
马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83.13	否
邱焕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77.38	否
赖向东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9	是
张建军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9	是
赵亮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9	是

黄志明	监事主席	男	41	离任	40.16	否
郭东朋	监事	男	43	离任	38.24	否
刘广萍	监事	女	43	离任	39.15	否
胡婷	监事	女	34	现任	12.35	否
康淑霞	监事	女	44	现任	18.51	否
石为民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71.32	否
王美发	副总经理	男	49	离任	42.12	否
刘毅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65.19	否
张全洪	总工程师	男	51	现任	58.94	否
蓝宇红	财务总监	女	49	现任	63.99	否
王燕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女	38	现任	63.86	否
合计	--	--	--	--	829.6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 可行权股 数	报告期内 已行权股 数	报告期内 已行权股 数行权价 格（元/股）	报告期末 市价（元/ 股）	期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本期已解 锁股份数 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限制性股 票的授予 价格（元/ 股）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杜劲松	董事、总经 理							160,000	15.64	160,000
马军	董事、副总 经理							126,000	15.64	126,000
邱焕文	董事、副总 经理							103,000	24.43	206,000
石为民	副总经理							62,000	24.43	124,000
王美发	副总经理							85,000	24.43	170,000
刘毅	副总经理							102,000	24.43	204,000
张全洪	总工程师							60,000	24.43	120,000
蓝宇红	财务总监							65,000	24.43	130,000
王燕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							65,000	24.43	130,000
合计	--	0	0	--	--	0	0	828,000		1,370,000
备注（如 有）	1、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3 月 22 日，上市日为 2018 年 5 月 8 日。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各自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在满足《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									

	相关解锁条件后，分三期进行解除限售，对应的公司业绩考核期为 2018-2020 年三个会计年度。上述全部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均未解锁。2、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10,180.10 万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派 1.00 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0,360.20 万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已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实施完毕。股权激励对象的授予股数相应调整。
--	--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5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9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25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25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242
销售人员	176
技术人员	495
财务人员	42
行政人员	295
合计	3,25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4
本科	284
大专及以下	2,942
合计	3,250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竞争性、公平性和激励性的原则，不断规范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工作，为保证优秀人才及核心员工的稳定性，不断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公司完善了组织绩效考核体系，推行以结果为导向的经理人机制，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经营管理目标的层层分解和实现。

公司实行以岗位价值评估为基础，以实现企业战略目标为导向，反映绩效结果，并通过绩效考评激励员工，奖罚分明，提高员工、部门及公司整体绩效，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在兼顾市场竞争力和内部公平性的基础上，为关键核心人才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资福利待遇，建立公司与员工合理分享公司发展带来利益的机制。

（1）绩效工资：公司为员工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岗位薪酬，并根据公司的业绩、市场薪酬水平和个人业绩表现对员

工的薪酬水平进行年度调整。绩效奖金直接体现员工绩效和贡献，根据员工绩效考核结果按岗位所属系列实施月度或年终结算。年度结束后，根据员工绩效表现与公司业绩，为员工提供年度绩效奖金。

(2) 研发激励：鼓励研发专业技术人员不断学习和持续创新，强化以市场和业绩为导向的竞争性报酬体系激励研发人员。

(3) 专项激励：对在年度内表现优秀的员工和工作团队，公司还提供各项专项奖励，如优秀员工、先进集体、优秀管理奖、持续改进奖等，以体现对优秀员工、工作团队的即时认可和奖励。

(4) 股权激励：为有志于在公司长期发展、且绩效表现持续优秀的骨干员工提供公司股票期权，旨在让员工分享公司业绩增长，使员工个人利益与公司发展的长远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

3、培训计划

以公司战略与员工需求为主线，以素质提升、增值服务项目、能力培养为核心。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学习与总结相结合、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理论培训与岗位培训相结合。改善公司各级员工的知识结构，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提高员工的工作技能、工作态度和行为模式，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打造高绩效团队，提升公司凝聚力、吸引力、向心力和战斗力，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储备相关人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制度等的要求，结合实际，规范公司运作，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从根本上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深化贯彻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治理制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5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权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的人员结构及数量设置、董事的选聘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各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员结构及数量设置、监事的选聘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各位监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保证各位监事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权。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已经建立和

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上市以来，不断尝试更加有效、充分地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现场参观、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为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独立拥有完整的与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资产，或者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独立招聘员工，执行独立的劳动聘用、人事管理、工资报酬以及社会保障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共同纳税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各机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形成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独立设置各个职能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办公场所完全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 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的完整业务体系，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经营范围和实际从事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业务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49%	2018 年 03 月 19 日	2018 年 03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15)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30%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18 年 05 月 1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47)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13%	2018 年 05 月 31 日	2018 年 07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50)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15%	2018 年 07 月 02 日	2018 年 07 月 0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57)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70%	2018 年 08 月 30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81)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33%	2018 年 12 月 09 日	2018 年 12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8-09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赖向东	13	4	8	1	0	否	2

赵亮	13	4	9	0	0	否	2
张建军	13	4	9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和勤勉义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受到损害。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或独立董事意见，对于独立董事的意见公司均已采纳。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议案和其他事项均无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第董事会成员的相关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人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在2018年度主要工作职责如下：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召集和主持会议，积极组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了解公司劳动工资政策执行情况、薪酬体制情况、绩效管理体系运行情况；了解并听取管理层、中基层员工等多方意见和诉求，向公司决策者提供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绩效考核等事项，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切实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能。

（二）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召集和主持会议，认真履行委员职责，结合当前经济发展和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经营目标和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参与了提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聘任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等事项进行提名并认真审议，对公司聘用董事和高管人员的选择标准、考核程序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四）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召集和主持会议，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了解、掌握2018年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与审计机构就年报审计进行积极沟通，做好年报审阅和监督工作，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能。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等进行监督及考评。根据公司已建立较为健全的绩效考核体系，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实行基本薪酬与工作绩效挂钩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2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该缺陷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当前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②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的纠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无效；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识</p>	<p>①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导致相关部门的调查并被限令退出行业或吊销营业执照或收到重大处罚；公司重大决策程序不民主、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公司管理骨干人员或技术骨干人员纷纷流失；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②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决策程序出现一般失误，未给公司造</p>

	<p>别该错报，且错报金额达到重要程度，未达到重大程度；发现缺陷影响金额虽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p> <p>③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成重大损失；公司违反企业内控管理制度，形成损失；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关键岗位人员流动性频繁。</p> <p>③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利润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误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2%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误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2%但小于 0.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2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19]46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黎明、杨辉斌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9]4618号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荣达”）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荣达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飞荣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天职业字[2019]4618号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的确认	
飞荣达销售模式包括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两部分，其中国内销售占比81.91%，国外销售占比18.09%。2018年度，国	我们针对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了解，测试和评价

<p>内销售实现营业收入106,783.47万元，较2017年度增长26,928.36万元，增长率33.72%；国外销售实现营业收入23,591.00万元，较2017年度增长155.97万元，增长率0.67%；国内销售增长幅度较大，国外销售略有增长。考虑到收入是飞荣达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公司产品属于定制化生产，产品型号和种类多种多样，产品存在返修的可能性，产品销售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可能存在潜在的错报。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四）；关于收入类别的披露见附注六、（二十八）。</p>	<p>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政策，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分析评价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3、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主要包括与历史同期、同行业的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毛利率变动情况，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4、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对未回函的样本进行替代测试； 5、对于国内销售业务，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合同或订单、出库单、对账单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凭证； 6、对于国外销售业务，将账面本期确认的国外收入与国家外汇管理局应用服务平台的出口数据进行对比分析，以检查国外销售收入的真实性与完整性； 7、对本年新增的大客户进行背景调查，关注是否存在潜在未识别的关联交易； 8、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前和日后截止测试主要检查国内销售前十大客户的对账单，将其发货时间与对账周期进行比对，评价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后截止测试，主要通过检查是否存在期后开具红字发票冲回上期收入的情况，评价收入的真实性。
<p>应收账款坏账准备</p>	
<p>2018年12月31日，飞荣达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57,086.76万元，坏账准备为2,873.63万元。</p> <p>飞荣达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由于未来可获得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时需要管理层考虑目前交易情况及客户所在国形势等，并且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一）；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六、（二）。</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3、分析、计算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账龄、客户所在国形势记录、目前交易情况，并复核其合理性；通过对期后收款进行检查等程序，对超过信用期及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5、对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飞荣达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并选取样

	<p>本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p> <p>6、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p>
--	--

四、其他信息

飞荣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飞荣达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飞荣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飞荣达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飞荣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飞荣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飞荣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黎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辉斌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8,666,567.99	589,940,866.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45,767,667.31	455,597,751.49
其中：应收票据	103,636,310.47	53,104,841.15
应收账款	542,131,356.84	402,492,910.34
预付款项	7,745,904.74	9,077,536.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009,866.97	4,920,370.81
其中：应收利息	0.00	558,90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0,159,343.96	132,805,838.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6,993.21	1,339,329.08
流动资产合计	1,295,376,344.18	1,193,681,692.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00	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5,984,947.63	127,917,188.50
在建工程	99,238,263.43	84,908,428.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6,624,926.11	17,593,312.85
开发支出		
商誉	1,223,516.07	1,223,516.07
长期待摊费用	13,775,954.35	2,779,441.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37,433.22	4,275,747.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133,431.98	14,449,125.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8,018,472.79	257,146,759.28
资产总计	1,873,394,816.97	1,450,828,45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93,372,004.44	230,926,512.79
预收款项	646,585.43	266,494.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2,570,516.03	16,288,837.30
应交税费	17,849,291.33	10,924,340.02
其他应付款	55,706,462.97	1,877,850.51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0,144,860.20	260,284,034.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3,672,704.19	221,750,60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672,704.19	221,750,606.44
负债合计	713,817,564.39	482,034,641.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4,196,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4,405,006.58	340,838,998.36
减：库存股	53,109,39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05,968.35	-177,325.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076,589.61	36,021,328.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5,904,354.78	483,679,845.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7,578,529.32	960,362,847.10
少数股东权益	11,998,723.26	8,430,963.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9,577,252.58	968,793,810.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3,394,816.97	1,450,828,451.85

法定代表人：马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宇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玉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3,131,742.43	352,636,399.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63,442,911.27	354,966,966.29
其中：应收票据	102,262,059.47	53,104,841.15
应收账款	461,180,851.80	301,862,125.14
预付款项	6,538,695.06	7,311,701.82
其他应收款	20,829,599.37	17,881,249.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0,791,064.14	112,010,334.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6,828.38	18,317.39
流动资产合计	1,075,000,840.65	844,824,968.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00	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6,653,119.00	66,653,119.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9,815,282.17	83,214,231.65
在建工程	0.00	84,699,229.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389,339.77	9,973,246.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20,620.55	1,935,46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90,644.76	3,271,436.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916,409.58	6,743,575.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8,885,415.83	260,490,299.78
资产总计	1,553,886,256.48	1,105,315,268.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3,290,305.88	179,080,469.98
预收款项	476,977.18	218,307.02
应付职工薪酬	26,432,109.82	13,298,663.13
应交税费	15,658,867.32	8,752,239.89
其他应付款	318,583,381.84	101,059,699.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4,441,642.04	302,409,379.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263,298.25	21,750,60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63,298.25	21,750,606.44
负债合计	647,704,940.29	324,159,985.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4,196,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4,464,264.69	350,898,256.47
减：库存股	53,109,39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076,589.61	36,021,328.06
未分配利润	374,553,851.89	294,235,697.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6,181,316.19	781,155,282.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3,886,256.48	1,105,315,268.4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25,762,766.91	1,036,410,325.75
其中：营业收入	1,325,762,766.91	1,036,410,325.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2,377,414.24	913,586,419.58
其中：营业成本	915,633,342.30	758,101,536.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978,620.49	8,628,294.97
销售费用	48,427,515.67	37,449,484.53
管理费用	103,584,363.23	45,446,134.47
研发费用	68,219,291.08	51,542,624.39
财务费用	-8,768,727.70	7,622,139.75
其中：利息费用	0.00	510,585.49
利息收入	6,582,072.28	2,671,553.68
资产减值损失	15,303,009.17	4,796,205.10
加：其他收益	18,192,383.26	3,646,131.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00.00	-23,221.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0.22	-242,970.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588,465.71	126,203,844.89
加：营业外收入	16,769.00	659,522.28
减：营业外支出	2,263,867.86	453,682.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341,366.85	126,409,684.89
减：所得税费用	23,314,636.54	16,143,185.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026,730.31	110,266,499.4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026,730.31	110,266,499.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458,970.58	108,147,838.03
少数股东损益	3,567,759.73	2,118,661.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3,293.42	-408,696.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3,293.42	-408,696.4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293.42	-408,696.4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3,293.42	-408,696.4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310,023.73	109,857,80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742,264.00	107,739,141.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7,759.73	2,118,661.4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80	0.5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80	0.5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马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宇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玉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44,481,615.65	806,824,928.61
减：营业成本	845,844,562.74	627,784,054.92
税金及附加	7,240,688.34	6,419,386.94
销售费用	38,273,197.75	27,977,595.38

管理费用	84,891,762.51	30,258,023.84
研发费用	51,357,901.60	35,794,228.16
财务费用	-5,665,460.98	2,541,534.29
其中：利息费用		468,744.60
利息收入	5,304,122.10	2,363,120.34
资产减值损失	15,443,099.96	4,317,386.42
加：其他收益	7,288,585.19	2,612,703.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524.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384,448.92	74,222,898.34
加：营业外收入	11,980.01	553,891.52
减：营业外支出	1,989,963.53	166,183.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406,465.40	74,610,606.24
减：所得税费用	11,853,849.95	8,865,714.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552,615.45	65,744,891.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552,615.45	65,744,891.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552,615.45	65,744,891.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6,900,698.11	931,696,935.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42,354.59	5,126,32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6,057.54	105,235,97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9,459,110.24	1,042,059,244.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5,656,528.33	579,013,855.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289,981.75	229,242,299.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890,669.83	51,198,517.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660,162.78	55,331,95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497,342.69	914,786,62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61,767.55	127,272,621.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647.09	244,300.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47.09	244,300.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7,666,981.48	86,925,587.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66,667.00	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333,648.48	90,925,587.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296,301.39	-90,681,287.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288,590.00	326,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13,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88,590.00	431,21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164,2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80,100.00	10,473,526.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8,038.25	37,795,791.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98,138.25	76,433,55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0,451.75	354,779,441.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48,254.41	-5,888,793.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892,336.50	385,481,983.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686,651.91	190,204,668.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794,315.41	575,686,651.9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1,233,772.53	738,487,18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88,802.47	46,630,876.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2,422,575.00	785,118,06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5,446,375.20	482,197,137.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558,422.08	187,744,113.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579,031.83	42,417,918.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84,788.14	53,132,34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2,368,617.25	765,491,51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053,957.75	19,626,549.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3,940,816.78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0,816.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186,955.64	71,542,208.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666,667.00	1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853,622.64	90,542,208.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853,622.64	-86,601,391.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288,590.00	326,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88,590.00	330,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451,2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80,100.00	10,468,615.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8,038.25	20,795,791.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98,138.25	58,715,647.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0,451.75	271,784,352.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3,482.23	-3,034,846.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122,695.37	201,774,66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382,185.22	136,607,521.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259,489.85	338,382,185.2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40,838,998.36		-177,325.07		36,021,328.06		483,679,845.75	8,430,963.53	968,793,81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340,838,998.36		-177,325.07		36,021,328.06		483,679,845.75	8,430,963.53	968,793,81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196,000.00				-16,433,991.78	53,109,390.00	283,293.42		10,055,261.55		142,224,509.03	3,567,759.73	190,783,441.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3,293.42				162,458,970.58	3,567,759.73	166,310,023.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95,000.00				85,367,008.22	53,288,590.00							34,473,418.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95,000.00				50,893,590.00	53,288,59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473,418.22								34,473,418.2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9,200.00			10,055,261.55		-20,234,461.55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55,261.55		-10,055,261.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200.00						-10,179,200.00		-1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1,801,000.00					-101,801,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1,801,000.00					-101,801,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196,000.00				324,405,006.58	53,109,390.00	105,968,105.35		46,076,589.61		625,904,354.78	11,998,723.26	1,159,577,252.5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7,890,307.97		231,371.34		29,446,838.87		392,106,367.91	9,977,286.68	564,652,172.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57,890,307.97		231,371.34		29,446,838.87		392,106,367.91	9,977,286.68	564,652,172.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282,948,690.39		-408,696.41		6,574,489.19		91,573,477.84	-1,546,323.15	404,141,637.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8,696.41				108,147,838.03	2,118,661.42	109,857,803.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282,948,690.39							-3,664,984.57	304,283,705.8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294,283,705.82								319,283,705.8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335,015.43							-3,664,984.57	-15,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6,574,489.19		-16,574,360.19			-9,999,871.00
1.提取盈余公积								6,574,489.19		-6,574,489.1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99,871.00		-9,999,871.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40,838,998.36		-177,325.07		36,021,328.06		483,679,845.75	8,430,963.53	968,793,810.6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50,898,256.47				36,021,328.06	294,235,697.99	781,155,282.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350,898,256.47				36,021,328.06	294,235,697.99	781,155,282.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196,000.00				-16,433,991.78	53,109,390.00			10,055,261.55	80,318,153.90	125,026,033.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552,615.45	100,552,615.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95,000.00				85,367,008.22	53,288,590.00					34,473,418.22
1. 所有者投入的	2,395,000.00				50,893,590.00	53,288,590.00					

普通股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473,418.22						34,473,418.2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9,200.00		10,055,261.55	-20,234,461.55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55,261.55	-10,055,261.5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200.00			-10,179,200.00		-1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1,801,000.00				-101,801,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1,801,000.00				-101,801,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196,000.00				334,464,264.69	53,109,390.00		46,076,589.61	374,553,851.89		906,181,316.1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6,614,550.65				29,446,838.87	245,065,166.28	406,126,555.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56,614,550.65				29,446,838.87	245,065,166.28	406,126,555.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294,283,705.82				6,574,489.19	49,170,531.71	375,028,726.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744,891.90	65,744,891.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294,283,705.82						319,283,705.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294,283,705.82						319,283,705.8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74,489.19	-16,574,360.19	-9,999,87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74,489.19	-6,574,489.1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9,999,871.00	-9,999,871.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50,898,256.47				36,021,328.06	294,235,697.99	781,155,282.5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北环路猫头山高发工业区高发8#厂房一至六层

法定代表人：马飞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人民币20,419.6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4071819

营业期限：1993年11月10日至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业务（按深贸进准字第[2001]1868号文规定办理）。研发、生产和销售移动通信、网络通信、路由交换、存储及服务器、电力电子器件等相关共性技术及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电磁屏蔽材料及其器件、吸波材料及其器件、导热材料及其器件、绝缘材料及其器件、高性能复合材料、电子辅料；研发、生产、销售塑胶产品及组件、金属冲压产品及组件、合金铸造产品及组件；普通货运。

(二) 历史沿革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为深圳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1993年11月10日，公司由马飞出资170,000.00元、刘少荣出资150,000.00元、王小萍出资额为50,000.00元共同组建，注册资本为370,000.00元，深圳长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圳长验字[1993]第810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为369,750.00元。

设立出资中机器设备出资135,000.00元缺失发票，货币出资250.00元未经验资，后经公司股东会决议，2012年7月23日，马飞用现金方式补足135,250.00元，该项出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职深ZH[2012]T12号”专项审核报告验证。

1996年9月1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马飞增资130,000.00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00.00元，该注册资本业经深圳市公恒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公会所验字[1996]第35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1年10月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马飞增资2,500,000.00元，刘少荣增资150,000.00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3,150,000.00元，该注册资本业经深圳北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北成验字[2001]第28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3年8月2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刘少荣将其占公司的全部股权（9.52%）转让给马军；王小萍将其占公司的全部股权（1.59%）转让给黄峥。

2007年5月2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马飞增资1,850,000.00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000.00元，该注册资本业经深圳中联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中岳所验字[2007]第061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年7月27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435,000.00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5,435,000.00元，该注册资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深核字[2009]32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年8月2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马飞将其占公司26.56%的股份分别转让给陈乃雄10%股份、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股份、黄峥12.56%股份；马军将其占公司1.52%的股权转让给黄峥。

2009年10月1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将公司2009年8月31日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75,000,000.00元，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原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该注册资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深核字[2009]363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09年12月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7日，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托管手续。

2014年12月22日，深圳仲裁委员会出具裁决书（[2014]深仲裁字第1380号），支持陈稳进提出的将陈乃雄所持公司的1%股份变更至其名下的请求。2015年10月22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15]深中法执字第262-2号），裁定将陈乃雄所持公司的1%股份强制过户至申请人陈稳进名下。2015年11月12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12月14日，陈稳进与马飞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书》，双方约定陈稳进将其持有的公司7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以4元/股的价格转让给马飞，合计股份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00万元。2015年12月14日，双方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股份过户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9月10日，深圳仲裁委员会出具裁决书（[2015]深仲裁字第1271号），支持深圳市嘉和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融通）提出的将陈乃雄所持公司的9%股份变更至其名下的请求。2015年12月14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15]深中法执字第2296-1号），裁定将陈乃雄所持公司的9%股份强制过户至申请人深圳市嘉和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名下。2015年12月15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经2015年12月16日召开的嘉和融通股东会决议通过，2015年12月17日，嘉和融通与马飞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书》，双方约定嘉和融通将其持有的公司67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以4元/股的价格转让给马飞，合计股份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700.00万元。2015年12月18日，双方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股份过户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12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10号”文核准，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500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87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简称“飞荣达”，股票代码“300602”，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00,000,000.00元。

2018年2月9日，经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决议，2018年3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决议，2018年3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决议，确定的激励对象为71人，相应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0.10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4.43元/股；另外，预留29.70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截至2018年3月22日止，最终确定的激励对象人数为71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0.10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4.43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43,998,430.00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人民币1,801,000.00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801,000.00元。该项出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8]11186号”专项审核报告验证。

2018年5月15日，经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101,801,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股本总额为101,801,000股，转增后股本总额203,602,000股。转增基准日期为2018年5月15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3,602,000.00元。

2018年7月13日，经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的议案》的决议，本公司确定的激励对象为7人，相应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9.4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

股票的价格为15.64元/股。截至2018年7月13日止，最终确定的激励对象人数为7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9.4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15.64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9,290,160.00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人民币594,000.00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4,196,000.00元。

（三）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总股本为20,419.60万股，马飞直接持股50.69%，通过深圳市飞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0.97%的股权，共计持有本公司51.66%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9年2月25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纳入合并范围的有四家全资子公司和一家控股子公司，四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飞荣达（香港）有限公司、天津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持续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及其他影响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没有重大变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消。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公司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外币交易应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除外。

(4)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才可以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5)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前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在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改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以下规定进行处理: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6) 公司发行的非衍生金融工具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处理。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体的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发行该非衍生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7) 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8)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以下各项: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7)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8)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

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对于存在大量性质类似且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金融资产的企业，在考虑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时，应当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一般以“单笔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含）或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下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等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公司采用标准成本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各项存货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4) 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

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在合并日（以持股比例计算的）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5)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时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确定。

2)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3) 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经适当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确认投资损益。

5) 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的规定。

在确定是否构成重大影响时,公司考虑以下情况作为确定基础: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时,应该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之前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化和其他所有者权益项目变动而记入其他综合收益、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按照“(十四)资产减值”所述的方法处理。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未来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与固定资产相同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已出租的和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无形资产相同的会计政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按照“(十四)资产减值”所述的方法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未来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与固定资产相同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已出租的和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无形资产相同的会计政策摊销。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1)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2) 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的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实际发生金额核算，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在建设期或安装期间为该工程所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计入该工程成本。已交付使用的在建工程不能按时办理竣工决算的，暂估转入固定资产，待正式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资产，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产等。

借款费用只有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才应当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步骤和方法计算：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余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成，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软件等。

2.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将其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当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公司目前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按剩余使用年限（一般是50年）平均摊销，软件按5年平均摊销。

公司无形资产的支出，除符合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构成无形资产成本的部分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不能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构成购买日确认的商誉的部分外，均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根据该项无形资产的预期消耗方式修改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十四）资产减值”所述的方法处理。
5. 当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时，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22、长期资产减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26、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负债。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国内销售：公司在发出货物，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收入，即公司根据客户的货物采购需求将货物发送至其指定地点后，待客户验收并提供结算明细后，本公司不再对售出的产品实施有效控制及管理并已将货物有关的风险报酬转移至对方时，公司确认为当期销售收入。

国外销售：以报关单上记载的出口日期作为确认外销收入的时点。

2. 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①报表格式变更: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2018年12月31日列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金额 645,767,667.31 元；2017年12月31日列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金额 455,597,751.49 元。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2018年12月31日列示“其他应收款”中的应收利息金额 0 元；2017年12月31日列示“其他应收款”中的应收利息金额 558,900 元。
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无影响。
资产负债表中“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无影响。
资产负债表中“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无影响。
资产负债表中“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2018年12月31日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金额 393,372,004.44 元；2017年12月31日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金额 230,926,512.79 元。
资产负债表中“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无影响。
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董事会	增加合并利润表“研发费用”2018年度金额 68,219,291.08 元、2017年度金额 51,542,624.39 元，减少合并利润表“管理费用”2018年度金额 68,219,291.08 元、2017年度金额 51,542,624.39 元；增加母公司利润表“研发费用”2018年度金额 51,357,901.60 元、2017年度金额 35,794,228.16 元，减少母公司利润表“管理费用”2018年度金额 51,357,901.60 元、2017年度金额 35,794,228.16 元。
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度列示“其中：利息费用”金额 0 元、“利息收入”金额 6,582,072.28 元；2017 年度列示“其中：利息费用”金额 510,585.49 元，“利息收入”金额 2,671,553.68 元；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度列示“其中：利息费用”金额 0 元、“利息收入”金额 5,304,122.10 元；2017 年度列示“其中：利息费用”金额 468,744.60 元，“利息收入”金额 2,363,120.34 元。

<p>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董事会</p>	<p>该事项增加合并利润表“其他收益”2018年度金额 155,807.27 元、2017 年度金额 167,123.57 元，减少合并利润表“营业外收入”2018 年度金额 155,807.27 元、2017 年度金额 167,123.57 元；增加母公司利润表“其他收益”2018 年度金额 110,643.26 元、2017 年度金额 164,736.29 元，减少母公司利润表“营业外收入”2018 年度金额 110,643.26 元、2017 年度金额 164,736.29 元。</p>
<p>②公司的存货成本核算方法由“实际成本法”变更为“标准成本法”：</p>		
<p>鉴于公司已启用 ERP 系统(QAD 软件)，为了更好的适应软件系统运行，提高公司成本管理的精细化水平，细化对各个指标的控制和考核，更好的进行成本的事前、事中及事后分析评估，节约实际成本消耗，其中深圳飞荣达自 2018 年 7 月 1 日，昆山飞荣达与苏州格优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对存货的成本核算方法由实际成本法变更为标准成本法进行核算，标准成本与实际成本的差异，月末调至当期营业成本。</p>	<p>董事会</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以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此次变更属于会计政策变更，由于该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对确定以前各期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故会计处理采用未来适用法。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涉及的业务范围为公司的存货成本核算业务，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p>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或本集团所属于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集团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或本集团所属于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1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16.50%、25.00%
房产税	自有房产按照房产原值减除 30% 后的余值	1.2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00%
天津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	25.00%
飞荣达（香港）有限公司	16.50%
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5.00%
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于2018年10月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4200898）。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公司2018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20日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0303）。根据《企业所得税》及实施条例，公司2018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4751）。根据《企业所得税》及实施条例，公司2018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其他

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2,955.55	92,613.96
银行存款	404,661,359.86	575,594,037.95
其他货币资金	23,872,252.58	14,254,214.33
合计	428,666,567.99	589,940,866.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202,898.27	2,866,745.73

其他说明

注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

注2：期末货币资金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之外，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注3：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3,202,898.27元，即香港飞荣达的货币资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3,636,310.47	53,104,841.15
应收账款	542,131,356.84	402,492,910.34
合计	645,767,667.31	455,597,751.49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760,239.09	37,802,597.29
商业承兑票据	24,876,071.38	15,302,243.86
合计	103,636,310.47	53,104,841.15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793,648.41	
商业承兑票据		1,609,070.40
合计	35,793,648.41	1,609,070.40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0,867,608.62	100.00%	28,736,251.78	5.03%	542,131,356.84	423,703,496.65	100.00%	21,210,586.31	5.01%	402,492,910.34
合计	570,867,608.62	100.00%	28,736,251.78	5.03%	542,131,356.84	423,703,496.65	100.00%	21,210,586.31	5.01%	402,492,910.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68,912,621.70	28,445,631.09	5.00%
1 至 2 年	1,479,376.92	147,937.69	10.00%
2 至 3 年	475,610.00	142,683.00	30.00%
合计	570,867,608.62	28,736,251.78	5.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525,665.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一	非关联方	103,988,193.28	1年以内	18.22%	5,199,409.66
客户二	非关联方	56,003,639.64	1年以内	9.81%	2,800,181.98
客户三	非关联方	46,246,182.75	1年以内	8.10%	2,312,309.14
客户四	非关联方	40,186,661.78	1年以内	7.04%	2,009,333.09
客户五	非关联方	36,968,837.45	1年以内	6.48%	1,848,441.87
合计		283,393,514.90		49.65%	14,169,675.7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371,281.24	95.16%	9,042,806.31	99.62%
1 至 2 年	344,194.00	4.45%	34,729.95	0.38%
2 至 3 年	30,429.50	0.39%		
合计	7,745,904.74	--	9,077,536.2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一	非关联方	3,337,612.86	1年以内	43.09%
预付款二	非关联方	666,634.00	1年以内	8.61%
预付款三	非关联方	416,169.90	1年以内	5.37%
预付款四	非关联方	367,720.00	1年以内	4.75%
预付款五	非关联方	341,994.00	1-2年	4.42%
合计		5,130,130.76		66.24%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558,900.00
其他应收款	11,009,866.97	4,361,470.81
合计	11,009,866.97	4,920,370.8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58,900.00

合计	0.00	558,900.00
----	------	------------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77,726.86	100.00%	767,859.89	6.52%	11,009,866.97	4,777,039.62	100.00%	415,568.81	8.70%	4,361,470.81
合计	11,777,726.86	100.00%	767,859.89	6.52%	11,009,866.97	4,777,039.62	100.00%	415,568.81	8.70%	4,361,470.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172,648.79	508,632.45	5.00%
1 至 2 年	1,119,979.92	111,997.99	10.00%
2 至 3 年	479,098.15	143,729.45	30.00%
4 至 5 年	5,000.00	2,50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11,777,726.86	767,859.89	6.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2,291.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589,968.07	3,064,367.74
代扣代缴款项	1,242,133.00	1,273,034.95
员工备用金	941,625.79	437,536.93
其他	4,000.00	2,100.00
合计	11,777,726.86	4,777,039.6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常州市金坛财政局	押金及保证金	4,750,100.00	1 年以内	40.33%	237,505.00
深圳市华宏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145,315.40	3 年以内	9.72%	94,458.87
秦荣	押金及保证金	960,722.41	1 年以内	8.16%	48,036.12
东莞市世纪东方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748,000.00	1 年以内	6.35%	37,400.00
代扣员工住房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项	631,667.33	1 年以内	5.36%	31,583.37
合计	--	8,235,805.14	--	69.92%	448,983.36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696,979.04	972,231.79	64,724,747.25	33,149,787.88	898,239.55	32,251,548.33
在产品	12,095,786.94		12,095,786.94	5,518,896.32		5,518,896.32
库存商品	52,131,829.24	10,946,108.79	41,185,720.45	44,276,777.49	5,280,079.57	38,996,697.92
发出商品	78,251,902.44		78,251,902.44	52,801,988.49	286,968.69	52,515,019.80
委托加工物资	3,901,186.88		3,901,186.88	3,523,676.32		3,523,676.32
合计	212,077,684.54	11,918,340.58	200,159,343.96	139,271,126.50	6,465,287.81	132,805,838.6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98,239.55	656,218.91		582,226.67		972,231.79
库存商品	5,280,079.57	7,056,155.24		1,390,126.02		10,946,108.79
发出商品	286,968.69	-286,968.69				
合计	6,465,287.81	7,425,405.46		1,972,352.69		11,918,340.5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增值税	1,482,256.81	563,472.62
预交的关税		18,317.39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1,710.34	602,819.68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130,607.28	154,719.39
预付的租金	412,418.78	

合计	2,026,993.21	1,339,329.08
----	--------------	--------------

其他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昆山市中迪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5.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5,984,947.63	127,917,188.50
合计	285,984,947.63	127,917,188.5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925,790.88	145,463,472.66	10,109,975.81	10,310,177.67	199,809,417.02
2.本期增加金额	100,202,935.88	70,112,571.45	4,563,489.31	7,650,714.45	182,529,711.09
(1) 购置		70,112,571.45	4,563,489.31	7,650,714.45	82,326,775.21
(2) 在建工程转入	100,202,935.88				100,202,935.8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9,210,981.23	810,669.50	1,505,231.11	11,526,881.84
4.期末余额	134,128,726.76	206,365,062.88	13,862,795.62	16,455,661.01	370,812,246.2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066,596.32	45,785,647.26	6,955,415.12	6,084,569.82	71,892,228.52
2.本期增加金额	5,175,756.82	14,185,094.21	1,072,161.07	2,108,487.01	22,541,499.11
(1) 计提	5,175,756.82	14,185,094.21	1,072,161.07	2,108,487.01	22,541,499.11
3.本期减少金额		7,488,591.48	770,136.02	1,347,701.49	9,606,428.99
(1) 处置或报废		7,488,591.48	770,136.02	1,347,701.49	9,606,428.99
4.期末余额	18,242,353.14	52,482,149.99	7,257,440.17	6,845,355.34	84,827,298.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5,886,373.62	153,882,912.89	6,605,355.45	9,610,305.67	285,984,947.63
2.期初账面价值	20,859,194.56	99,677,825.40	3,154,560.69	4,225,607.85	127,917,188.5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9,238,263.43	84,908,428.45
合计	99,238,263.43	84,908,428.4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深圳飞荣达光明厂房工程				84,554,362.74		84,554,362.74
江苏飞荣达高导材料科技园一期	82,185,896.97		82,185,896.97			
昆山飞荣达 2#厂房	17,052,366.46		17,052,366.46			
其他零星工程				354,065.71		354,065.71
合计	99,238,263.43		99,238,263.43	84,908,428.45		84,908,428.4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深圳飞荣达光明厂房工程	84,307,833.89	84,554,362.74	15,506,233.33	100,060,596.07				100%				募股资金
江苏飞荣达高导材料科技园一期	165,740,000.00		82,185,896.97			82,185,896.97		建设中				其他
昆山飞荣达 2# 厂房	35,650,000.00	209,199.06	16,843,167.40			17,052,366.46		建设中				其他
合计	285,697,833.89	84,763,561.80	114,535,297.70	100,060,596.07		99,238,263.4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注1：期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注2：上述预算数为主体工程与装修工程的含税预算数。在建工程支出除主体工程和装修工程支出外，还包括监理费、检测费等其他资本化支出，目前深圳飞荣达光明厂房工程已完工并转固，其他工程尚在建设中。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8、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189,058.00			2,658,080.39	21,847,138.39
2.本期增加金额	97,959,223.48			2,226,768.81	100,185,992.29
(1) 购置	97,959,223.48			2,226,768.81	100,185,992.2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7,148,281.48			4,884,849.20	122,033,130.6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20,085.94			2,033,739.60	4,253,825.54
2.本期增加金额	558,621.28			595,757.75	1,154,379.03
(1) 计提	558,621.28			595,757.75	1,154,379.0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778,707.22			2,629,497.35	5,408,204.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4,369,574.26			2,255,351.85	116,624,926.11
2.期初账面价值	16,968,972.06			624,340.79	17,593,312.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苏州格优碳素 新材料有限公司	1,223,516.07					1,223,516.07
合计	1,223,516.07					1,223,516.0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注1：商誉系2015年7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苏州格优引起。

注2：期末商誉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厂装修费用等	2,779,441.08	14,885,631.80	3,889,118.53		13,775,954.35
合计	2,779,441.08	14,885,631.80	3,889,118.53		13,775,954.35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132,671.99	6,193,948.30	27,672,107.16	4,150,816.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483,147.93	672,472.19	832,873.43	124,931.02
股份支付	34,473,418.22	5,171,012.73		
合计	80,089,238.14	12,037,433.22	28,504,980.59	4,275,747.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37,433.22		4,275,747.1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9,780.26	419,335.77
可抵扣亏损	12,951,907.09	9,363,525.28
合计	13,241,687.35	9,782,861.0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2,609,912.60	
2019	472,030.77	472,030.77	
2020	2,073,462.42	2,073,462.42	
2021	1,623,341.53	1,623,341.53	
2022	2,584,777.96	2,584,777.96	
2023	6,198,294.41		
合计	12,951,907.09	9,363,525.28	--

其他说明：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资产的预付款项	25,133,431.98	14,449,125.23
预付股权投资款（注）	20,000,000.00	
合计	45,133,431.98	14,449,125.23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收购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六、8”。

注2：根据本公司2018年12月28日与广东博纬股东（吴壁群、蔡亮、吴华建、苏振华、刘玉、宋凤丽、章致光、广州博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的《关于以现金购买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之协议》规定，广东博纬股东办理完毕交割的日期为交割日，本公司自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享有并承担其持有标的公司51%股权有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广东博纬股东尚未完成交割，因此本公司尚未取得对广东博纬51%的股权。

2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8、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42,874,108.86	28,508,428.62
应付账款	350,497,895.58	202,418,084.17
合计	393,372,004.44	230,926,512.79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874,108.86	28,508,428.62
合计	42,874,108.86	28,508,428.6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6,937,840.62	197,741,625.82
1-2 年（含 2 年）	504,856.55	4,674,951.42
2-3 年（含 3 年）	3,055,198.41	1,506.93
合计	350,497,895.58	202,418,084.17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6,585.43	266,494.16
合计	646,585.43	266,494.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139,187.54	267,493,422.98	251,237,857.53	32,394,752.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9,649.76	11,979,285.54	11,953,172.26	175,763.04
合计	16,288,837.30	279,472,708.52	263,191,029.79	32,570,516.0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797,850.43	240,593,557.86	224,450,728.92	31,940,679.37
2、职工福利费		11,358,272.67	11,358,272.67	
3、社会保险费	75,976.96	3,500,811.37	3,487,706.55	89,081.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394.00	2,657,160.16	2,646,638.00	71,916.16
工伤保险费	10,743.95	564,793.20	565,583.73	9,953.42
生育保险费	3,839.01	278,858.01	275,484.82	7,212.20
4、住房公积金		6,965,808.94	6,965,808.9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5,360.15	4,447,501.42	4,347,869.73	364,991.84
8、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627,470.72	627,470.72	
合计	16,139,187.54	267,493,422.98	251,237,857.53	32,394,752.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5,810.75	11,386,304.72	11,360,860.91	171,254.56
2、失业保险费	3,839.01	592,980.82	592,311.35	4,508.48
合计	149,649.76	11,979,285.54	11,953,172.26	175,763.04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066,828.52	4,299,520.50
企业所得税	7,887,495.70	5,113,716.94
个人所得税	3,751,736.38	517,355.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1,532.33	489,144.27
房产税	30,717.82	68,159.33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410,737.51	375,789.98
印花税	41,714.82	27,396.18
土地使用税	118,528.25	33,257.48
合计	17,849,291.33	10,924,340.02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55,706,462.97	1,877,850.51
合计	55,706,462.97	1,877,850.5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负债	53,108,490.00	
水电费	1,512,740.17	459,001.36
住房补助款	500,000.00	96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426,914.97	133,684.00
代理报关费		114,059.21
服务费		19,950.00
快递费		25,629.63
其他	158,317.83	165,526.31
合计	55,706,462.97	1,877,850.5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摊 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1,750,606.44	3,188,923.00	11,266,825.25	213,672,704.19	
合计	221,750,606.44	3,188,923.00	11,266,825.25	213,672,704.1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983,505.20			222,680.40			760,824.80	与资产相关
一种新型导热塑料的新材料研发项目	442,105.20			63,157.92			378,947.28	与资产相关
电子信息类产品导电材料技术改造项目	3,304,800.00			489,600.00			2,815,2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资金——产业化技术升级资助	890,000.00			120,000.00			77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电磁干扰导电材料产业化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4G/5G 通信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和收

的非金属天线振子的关键技术研发								益相关
深圳新型导电导热电子信息材料工程实验室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功能化高分子材料智能制造装备技术及管理提升	1,130,196.04			154,117.68			976,078.36	与资产相关
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扶持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扶持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			9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电磁屏蔽材料及导热材料技术研究中心组建项目		1,760,423.00		203,125.68			1,557,297.32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深圳市飞荣达产业化技术升级资助项目		585,000.00		5,792.08			579,207.92	与资产相关
复合石墨工艺及技术改造项目		430,000.00		4,257.43			425,742.57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机器换人”项目		413,500.00		4,094.06			409,405.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1,750,606.44	3,188,923.00		11,266,825.25			213,672,704.19	

其他说明: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0	2,395,000.00		101,801,000.00		104,196,000.00	204,196,000.00

其他说明：

注：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特佳”）持有本公司600万股限售股，其中2018年1月4日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581.86万股，未解除限售的股份系高特佳合伙人黄青女士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18.14万股（注：黄青女士在本公司担任董事），2018年3月19日至2018年3月23日，高特佳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00万股；2018年5月15日，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高特佳持股数量为1,000万股；2018年6月28日至2018年8月9日，高特佳根据减持计划分别通过集中竞价与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33.81万股，减持计划完成后高特佳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766.19万股。2018年5月3日黄青女士已从本公司离职，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黄青女士所持股份36.28万股也解除限售，故报告期内高特佳所持公司股份618.14万股已转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0,838,998.36	50,893,590.00	101,801,000.00	289,931,588.36
其他资本公积		34,473,418.22		34,473,418.22
合计	340,838,998.36	85,367,008.22	101,801,000.00	324,405,006.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原因，2018年收到限制性股票53,288,590.00元，超出增加股本2,395,000.00元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50,893,590.00元。

注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原因为根据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计算应分摊之金额34,473,418.22元。

注3：股本溢价本期减少原因，根据飞荣达2018年5月15日公告的《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年5月23日公告的《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信达会字[2018]第111号《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1,801,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所致。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具有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		53,288,590.00	179,200.00	53,109,390.00
合计	0.00	53,288,590.00	179,200.00	53,109,39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库存股增加主要是本年授予具有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确认库存股和负债。

注2：库存股减少系公司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现金红利179,200.00元。

注3：若公司业绩考核未达到，则激励对象对应解除限售期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可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当期剩余所获授的但因未达到完全解除限售条件而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并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注4：本期本公司未回购股份。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325.07	283,293.42			283,293.42		105,968.3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7,325.07	283,293.42			283,293.42		105,968.3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7,325.07	283,293.42			283,293.42		105,968.3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021,328.06	10,055,261.55		46,076,589.61
合计	36,021,328.06	10,055,261.55		46,076,589.6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3,679,845.75	392,106,367.9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3,679,845.75	392,106,367.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458,970.58	108,147,838.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55,261.55	6,574,489.1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179,200.00	9,999,871.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5,904,354.78	483,679,845.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03,744,659.13	906,240,690.19	1,032,901,418.72	757,342,350.10
其他业务	22,018,107.78	9,392,652.11	3,508,907.03	759,186.27

合计	1,325,762,766.91	915,633,342.30	1,036,410,325.75	758,101,536.37
----	------------------	----------------	------------------	----------------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14,488.91	4,115,975.64
教育费附加	3,520,429.22	3,165,461.99
房产税	342,949.66	272,637.32
土地使用税	275,062.09	114,800.52
车船使用税	44,681.72	23,186.08
印花税	406,315.24	383,591.54
残保金	774,693.65	552,641.88
合计	9,978,620.49	8,628,294.97

其他说明：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733,007.03	16,818,813.18
运输、快递、汽车费	7,622,751.68	6,474,517.38
业务招待费	6,055,270.83	5,750,843.94
差旅费	3,495,317.25	2,323,535.48
业务推广费	420,752.94	1,433,024.07
折旧费	731,305.63	611,475.00
租赁费	742,417.59	417,542.19
出口报关费	542,596.99	421,879.43
其他	6,084,095.73	3,197,853.86
合计	48,427,515.67	37,449,484.53

其他说明：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080,861.48	27,150,003.01

股份支付	34,473,418.22	
服务管理费	6,595,433.44	2,953,609.34
中介机构费用	4,751,646.06	2,463,958.02
办公费	2,302,753.98	2,435,328.61
差旅费	1,886,583.78	1,526,578.72
费用摊销	1,809,234.30	1,293,611.88
资产损失	987,821.60	632,063.31
其他	13,696,610.37	6,990,981.58
合计	103,584,363.23	45,446,134.47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44,555,263.17	30,449,454.50
直接投入费用	19,746,571.77	17,434,293.11
折旧费用	2,890,801.16	2,326,088.78
无形资产摊销	31,612.84	32,011.20
委外研发		52,830.19
其他相关费用	995,042.14	1,247,946.61
合计	68,219,291.08	51,542,624.39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10,585.49
利息收入	-6,582,072.28	-2,671,553.68
手续费	275,677.99	186,140.52
汇兑损益	-2,462,333.41	9,596,967.42
合计	-8,768,727.70	7,622,139.75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877,603.71	3,549,304.60
二、存货跌价损失	7,425,405.46	1,246,900.50
合计	15,303,009.17	4,796,205.10

其他说明：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1,266,825.25	1,049,556.00
与收益相关补偿已发生的成本费用或损失	16,925,558.01	2,596,575.18
合计	18,192,383.26	3,646,131.18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221.7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700.00	
合计	11,700.00	-23,221.75

其他说明：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970.22	-242,970.71
合计	-970.22	-242,970.71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8,000.00		8,000.00
其他	8,769.00	659,522.28	8,769.00
合计	16,769.00	659,522.28	16,76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扶持发展基金	金坛华罗庚科技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二批项目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968,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增长奖励项目	南山区经济促进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电磁屏蔽材料及导热材料技术研究中心组建项目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32,702.68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2017 年深圳市重点工业企业扩产增效奖励项目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项目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信息类产品导电材料技术改造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89,600.00	489,6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失业稳岗补贴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13,226.54	276,051.61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高新技术标杆企业	昆山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电磁屏蔽导电泡棉的研发及产业化	昆山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22,680.40	222,680.40	与资产相关
地税局返还代扣税款手续费	深圳市南山地税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5,807.27	167,123.57	与收益相关
新型功能化高分子材料智能制造装备技术及管理提升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4,117.68	154,117.68	与资产相关
2015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资金——产业化技术升级资助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资助项目	深圳南山区经济促进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种新型导热塑料的新材料研发项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3,157.92	63,157.92	与资产相关

目								
南山区产业发展与创新人才资助项目	深圳市高科技人才公共实训管理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46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巴城镇安全环保先进企业	巴城镇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	昆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通信设备用功能化碳纤维增强树脂基复合材料设计、成型及应用关键技术研究	天津大学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5,000.00	10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吴江经济第一批专利专项资助资金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7,000.00		与收益相关
巴城镇转型升级专项产业发展项目	巴城镇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6,000.00	358,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	巴城镇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导热石墨垫片项目	昆山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得的补助					
2017 年度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奖励经费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事项)第八至十五批资助项目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飞荣达产业化技术升级资助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792.08		与资产相关
复合石墨工艺及技术改造项目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257.43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机器换人”项目奖励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094.06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吴江江第二批专利专项资助资金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4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管理咨询项目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452.80		与收益相关
名牌商标奖励资助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市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两化融合项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目			得的补助					
2016 年度打造深圳标准专项资金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企业岗前培训补贴	深圳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管理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8,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企业岗前培训补贴	深圳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管理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9,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5,56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标准化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7,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深圳市第三批专利申请资助拨款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开发区创新发展先进企业奖励资金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开发区科技奖励经费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2,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54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首	吴江经济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	否	否		9,000.00	与收益相关

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奖励资金	术开发区科技局		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2017 年度专利资助资金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巴城镇转型升级专项产业发展引导资金管理办法——研发机构资助	巴城镇人民政府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3,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经费	昆山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下半年开拓国际市场项目	昆山市商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昆山市省级商务发展专项切块资金	昆山市商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192,383.26	3,646,131.18	

其他说明：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2,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94,173.47	148,180.12	1,894,173.47
其他	369,694.39	273,502.16	369,694.39
合计	2,263,867.86	453,682.28	

其他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076,262.79	16,012,428.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61,626.25	130,757.01
合计	23,314,636.54	16,143,185.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9,341,366.8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401,205.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54,434.4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0,474.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5,210.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17,184.74
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	-7,542,923.74
所得税费用	23,314,636.54

其他说明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8。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933,558.01	102,596,575.18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188,923.00	
利息收入	7,140,972.28	2,112,653.68
往来款	848,624.24	444,354.59

其他	3,980.01	82,396.14
合计	18,116,057.54	105,235,979.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47,119,992.00	34,228,259.16
销售费用	24,823,340.40	20,386,679.13
手续费支出	275,677.99	186,140.52
往来款	8,071,458.00	20,827.70
其他	369,694.39	510,043.96
合计	80,660,162.78	55,331,950.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700.00	
合计	11,7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预付的发行费用		8,446,577.40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保证金	9,618,038.25	12,349,214.33
支付少数股东款项		17,000,000.00
合计	9,618,038.25	37,795,791.7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6,026,730.31	110,266,499.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303,009.17	4,796,205.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541,499.11	15,635,525.03
无形资产摊销	992,730.15	725,255.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89,118.53	2,983,885.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0.22	242,970.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4,173.47	148,180.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82,568.72	5,629,450.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00.00	23,221.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61,626.25	130,447.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806,558.04	-12,868,565.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079,074.17	-104,281,668.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677,450.80	109,176,999.59
其他	-20,787,524.47	-5,335,78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61,767.55	127,272,621.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	--

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4,794,315.41	575,686,651.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5,686,651.91	190,204,668.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892,336.50	385,481,983.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4,794,315.41	575,686,651.91
其中：库存现金	132,955.55	92,613.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4,661,359.86	575,594,037.9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794,315.41	575,686,651.91

其他说明：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872,252.5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609,070.40	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汇票
合计	25,481,322.98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5,274,334.71
其中：美元	6,575,777.90	6.8632	45,130,872.98
欧元	2,046.00	0.8762	16,055.58
港币	145,407.61	7.8473	127,406.15
应收账款	--	--	97,009,253.08
其中：美元	14,130,628.46	6.8632	96,981,328.73
欧元			
港币	31,869.83	0.8762	27,924.35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62,688.96
其中：美元	9,134.09	6.8632	62,688.96
欧元			
港币			
其他流动资产			1,710.34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1,952.00	0.8762	1,710.34
预收款项			446,744.84
其中：美元	65,092.79	6.8632	446,744.84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4,934,039.17
其中：美元	718,912.41	6.8632	4,934,039.17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228.53
其中：美元	32.50	6.8632	228.53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原因
----	----	----

其他说明：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	电子材料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飞荣达（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材料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电子材料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电子材料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电子材料制造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	3,567,759.73		11,998,723.2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	50,561,502.94	29,449,972.09	80,011,475.03	36,156,915.06	409,405.94	36,566,321.00	31,838,510.01	25,770,958.78	57,609,468.79	29,506,257.04		29,506,257.0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625,278.68	15,341,942.28	3,567,759.73	9,401,935.70	90,357,842.48	5,931,463.57	2,118,661.42	16,235,076.25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	-------	-----	------	------	---------

企业名称				直接	间接	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428,666,567.99	589,940,866.2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45,767,667.31	455,597,751.49
其他应收款	11,009,866.97	4,920,370.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股权投资款	20,000,000.00	-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93,372,004.44	230,926,512.79
其他应付款	55,706,462.97	1,877,850.51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公司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公司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

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应付票据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等。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本公司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收入大于通过人民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采购，造成外币资产高过外币负债。预计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通过调整原材料进口比例来抵消外币资产的汇率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马飞。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赖优萍	苏州格优的少数股东
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拟取得 51% 股权的公司

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拟取得 55% 股权的公司
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拟取得 51% 股权的公司

其他说明

注：详见本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8,604.28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注 1）	产成品	36,175.43	
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	产成品	199,184.06	
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注 2）	产成品	37,600.8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1：苏州格优销售产品给昆山品岱（不含税销售金额为36,175.43元），由于尚未达到收入确认原则，苏州格优计入发出商品，昆山品岱已暂估入库。

注2：深圳飞荣达销售产品给润星泰（不含税销售金额为37,600.86元），由于尚未达到收入确认原则，深圳飞荣达计入发出商品，润星泰已暂估入库。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马飞	20,000,000.00	2016年02月29日	2017年02月28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赖优萍	2,000,000.00	2016年12月16日	2017年12月15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	62,252.31	3,112.62		
应收票据	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	21,993.1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	91,180.9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395,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日市价-授予价）*股数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4,473,418.2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473,418.22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未决诉讼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作为原告的尚未完结的诉讼案件1宗，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与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雄公司”）签署《飞荣达大厦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第三条约定：该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14年7月1日（以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2015年7月30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395日历天。由于强雄公司违反合同约定，逾期交付工程178日历天。本公司向强雄公司提出赔偿违约损失，在几经协商无果的情形下，本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于2018年10月20日向深圳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要求强雄公司承担逾期竣工违约金人民币3,100,000.00元；增加赔偿公司超额的的实际经济损失人民币4,308,965.91元。该案件目前已被深圳仲裁委员会受理，案号：（2018）深仲受字第2951号。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双方尚未和解。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作为被告的尚未完结的诉讼案件1宗，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湛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湛艺公司”）在履行与深圳飞荣达所签订的装修合同过程中，其一名工作人员受伤，该工作人员要求深圳飞荣达、陈斌、茂鑫源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鑫源”）和湛艺公司承担赔偿责任。该案一审已审结，认定原告损失共计人民币396,723.92元，其中：原告（该工作人员）承担责任的比例为20%；被告深圳飞荣达与被告茂鑫源无需对原告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被告陈斌和被告湛艺公司应连带承担80%的赔偿责任，即人民币317,379.14元。湛艺公司与陈斌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现二审正在审理过程中。

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开立保函如下：

单位名称	出函行	保函种类	保函金额	实付保证金	担保到期日
------	-----	------	------	-------	-------

深圳飞荣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付款保函	2,000,000.00	2,000,000.00	2019-4-3
深圳飞荣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付款保函	2,000,000.00	2,000,000.00	2019-4-3
深圳飞荣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付款保函	2,000,000.00	2,000,000.00	2019-4-3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述主要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制度文件，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4,196,000 股，扣除将回购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而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后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备忘录第 8 号》”）以及《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2 名激励对象杨杏美和李凌虹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以 12.165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18,000 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结构性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上述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

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4.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增资并收购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 5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 7,150 万元增资并收购昆山品岱 55%的股权。

(二)本公司的深圳市南山区高发工业区的房产所处地块涉及的城市更新情况，以及三项收购事项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 本公司深圳市南山区高发工业区的房产所处地块（宗地号T405-0002），已根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申请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拟以综合整治和拆除重建相结合的方式实施城市更新，拟更新方向为新型产业等功能。根据该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目前《高发科技园旧厂房区城市更新单元》被列入《2016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五批计划》业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并公告，正在履行后续程序。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该城市更新单元计划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的生产线已全部搬迁至光明厂房，并开始投入使用。

2) 本公司拟取得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55%股权

本公司于2018年8月18日与昆山品岱及昆山品岱股东（徐海、张志伟、江苏比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凯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山升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以现金增资并收购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55%股权之意向性协议》，目前，公司已顺利完成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及资产评估工作，公司拟以自有资金4,000万元受让徐海、张志伟、江苏比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凯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昆山升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昆山品岱增资后的30.77%的股权。同时，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昆山品岱增资人民币3,150万元，其中约1,496万元将作为昆山品岱的注册资本，约1,654万元将作为昆山品岱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昆山品岱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2,777.78万变更为人民币约4,274万元，公司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将增加24.23%。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昆山品岱55%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该收购事项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议（详见附注“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股权转让的正式协议尚未签订。

3) 本公司收购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

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与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以下简称“广东博纬股东”）（吴壁群、蔡亮、吴华建、苏振华、刘玉、宋凤丽、章致光、广州博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关于以现金购买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之协议》，协议中约定，本公司将以人民币15,300.00万元收购广东博纬51.00%的股权，广东博纬股东应将收到的第一期、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11,000.00万元）代扣代缴相关税费后，余额全部用于补足注册资本、偿还向广东博纬的负债和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本公司股票。广东博纬股东应自本公司支付完毕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股票购买，其购买的股票应向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锁定登记，锁定期为自购买之日起两年。自广东博纬股东完成股票购买事项且完成股份锁定登记之日起7日内，本公司应将第三期股权转让款（实际总转让款-11,000万元）代扣代缴相关税费后的余额支付至广东博纬股东指定的账户。

同时，广东博纬股东承诺，公司于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分别不低于100.00万元、2,800.00万元、4,300.00万元，若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的90%，则本公司有权要求补偿，标准如下：

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实际股权转让款总和-累积已补偿金额。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款6,800万元，其中实际支付广东博纬股东5,666.67万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1,133.33万元。吴壁群已补足广东博纬出资400.00万元，并偿还欠广东博纬的部分负债。

4) 本公司拟取得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51%股权

本公司于2018年8月3日与润星泰及润星泰股东（任怀德、张莹、李晓武）签署了《关于以现金增资并收购珠海市润星泰电器有限公司51%股权之意向性协议》，协议中约定，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以增资和股权收购的方式取得润星泰51%的股权，交易金额预计人民币17,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先向润星泰增资，之后再向润星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润星泰部分股权。增资价款分两期支付，自正式协议签订并生效起7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向润星泰指定账户支付人民币5,204.08万元，润星泰办理完本次收购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7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向润星泰指定账户支付剩余增资款。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500万元由本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支付，自正式协议签订并生效起7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转让款代扣代缴相关税费后的余额支付至各股权转让方指定的账户。

5)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黄铮股权质押情况

期末控股股东马飞直接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03,500,000.00股，间接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980,012.00股，共计105,480,0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66%，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6,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4%。期末控股股东马飞的妻子黄铮女士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22,5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2%，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7,51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8%。

6) 外币折算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收益	2,462,333.41
合计	2,462,333.41

7)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期末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2,262,059.47	53,104,841.15
应收账款	461,180,851.80	301,862,125.14
合计	563,442,911.27	354,966,966.29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77,385,988.09	37,802,597.29
商业承兑票据	24,876,071.38	15,302,243.86
合计	102,262,059.47	53,104,841.15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327,771.52	
商业承兑票据		1,609,070.40
合计	27,327,771.52	1,609,070.40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5,432,384.68	100.00%	24,251,532.88	5.00%	461,180,851.80	317,755,363.04	100.00%	15,893,237.90	5.00%	301,862,125.14
合计	485,432,384.68	100.00%	24,251,532.88	5.00%	461,180,851.80	317,755,363.04	100.00%	15,893,237.90	5.00%	301,862,125.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83,794,343.40	24,189,717.17	5.00%
1 至 2 年	387,830.62	38,783.06	10.00%
2 至 3 年	76,775.50	23,032.65	30.00%
合计	484,258,949.52	24,251,532.88	5.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358,294.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一	非关联方	103,988,193.28	1年以内	21.42%	5,199,409.66
客户二	非关联方	46,246,182.75	1年以内	9.53%	2,312,309.14
客户三	非关联方	40,186,661.78	1年以内	8.28%	2,009,333.09
客户四	非关联方	36,968,837.45	1年以内	7.62%	1,848,441.87
客户五	非关联方	28,433,765.23	1年以内	5.86%	1,421,688.26
合计		255,823,640.49		52.71%	12,791,182.0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829,599.37	17,881,249.06
合计	20,829,599.37	17,881,249.0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21,219,613.18	100.00%	390,013.81	1.84%	20,829,599.37	18,098,935.66	100.00%	217,686.60	1.20%	17,881,249.06

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219,613.18	100.00%	390,013.81	1.84%	20,829,599.37	18,098,935.66	100.00%	217,686.60	1.20%	17,881,249.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003,927.23	200,196.37	5.00%
1 至 2 年	648,879.92	64,887.99	10.00%
2 至 3 年	414,098.15	124,229.45	30.00%
5 年以上	700.00	700.00	100.00%
合计	5,067,605.30	390,013.81	7.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2,327.2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303,225.66	1,559,614.98
代扣代缴款项	1,104,181.16	1,144,060.58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6,152,007.88	14,986,423.90
员工备用金	660,198.48	408,836.20
合计	21,219,613.18	18,098,935.66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6,000,000.00	4 年以内	75.40%	
深圳市华宏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145,315.40	3 年以内	5.40%	94,458.87
东莞市世纪东方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748,000.00	1 年以内	3.53%	37,400.00
代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	代扣代缴款	594,492.05	1 年以内	2.80%	29,724.60
代扣员工住房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	509,582.33	1 年以内	2.40%	25,479.12
合计	--	18,997,389.78	--	89.53%	187,062.59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6,653,119.00		166,653,119.00	66,653,119.00		66,653,119.00
合计	166,653,119.00		166,653,119.00	66,653,119.00		66,653,119.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昆山市飞荣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6,121,900.00			26,121,900.00		
天津市飞荣达科技有限公司	18,922,400.00			18,922,400.00		
飞荣达(香港)有限公司	8,819.00			8,819.00		
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苏州格优碳素新材料有限公司	21,600,000.00			21,600,000.00		
合计	66,653,119.00	100,000,000.00		166,653,119.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3,278,804.43	836,472,184.78	803,337,389.10	627,046,255.55
其他业务	21,202,811.22	9,372,377.96	3,487,539.51	737,799.37
合计	1,144,481,615.65	845,844,562.74	806,824,928.61	627,784,054.9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95,143.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00,383.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9,225.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43,606.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0,597.30	
合计	12,593,004.6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3%	0.80	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3%	0.74	0.7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 飞

2019年2月25日